

價值投資先驅 始於1993年

屢獲殊榮的資產管理公司，
自成立至今已贏得240個表現獎項，
投資實力備受肯定。

惠理 — 是您投資中國及亞洲市場的
最佳基金經理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806

2020
年報

28 年歷史

我們的總部位於香港，在上海、深圳、吉隆坡、新加坡及倫敦均設有辦事處



平均 20 年的行業經驗

我們擁有一支穩定且經驗豐富的投資團隊



240+ 表現獎項及殊榮



管理 60+ 個基金及專戶

我們為全球投資者管理股票、固定收益、房地產私募股權、多元資產策略及ETF產品



管理資產：

142 億美元[^]

我們是亞洲最具規模的資產管理公司之一，並建立了完善的前台、中間部門及後台架構



70 名在地投資專家

我們專注大中華和亞洲(日本除外)的投資



每年進行超過 6,500 次

盡職審查會議



225 名員工

我們重視企業文化，凡事以客戶利益為首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公司簡介

惠理成立於一九九三年，是亞洲具影響力的獨立資產管理公司之一，為全球機構和個人客戶提供世界級的投資服務和產品。惠理於亞洲以及環球市場一直奉行價值投資原則，旗下的投資策略覆蓋股票、固定收益、另類投資、多元資產及量化投資。集團總部位於香港，在上海、深圳、吉隆坡、新加坡及倫敦設有辦事處，在北京亦設有代表處。

惠理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成為首家在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806 HK)主板上市的資產管理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資產約為142億美元。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年度摘要	4
主席報告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財務回顧	2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25
董事會報告	32
企業管治報告	4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7
獨立核數師報告	73
合併財務報表	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4
附屬公司詳情	143

本年報之中英文內容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董事會

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拿督斯里謝清海
蘇俊祺先生

執行董事

洪若甄女士
(高級投資董事)
何民基先生
(高級投資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大山宜男先生
黃寶榮先生

公司秘書

張廣志先生

授權代表

張廣志先生
何民基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寶榮先生(主席)
陳世達博士
大山宜男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拿督斯里謝清海(主席)
陳世達博士
何民基先生
大山宜男先生
黃寶榮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世達博士(主席)
拿督斯里謝清海
大山宜男先生
蘇俊祺先生
黃寶榮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何民基先生(主席)
鄭梓聰先生
李慧文女士
徐福宏先生
王毅詩女士
汪玉瑛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中九十九號
中環中心四十三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
合和中心五十四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中國法律顧問

通力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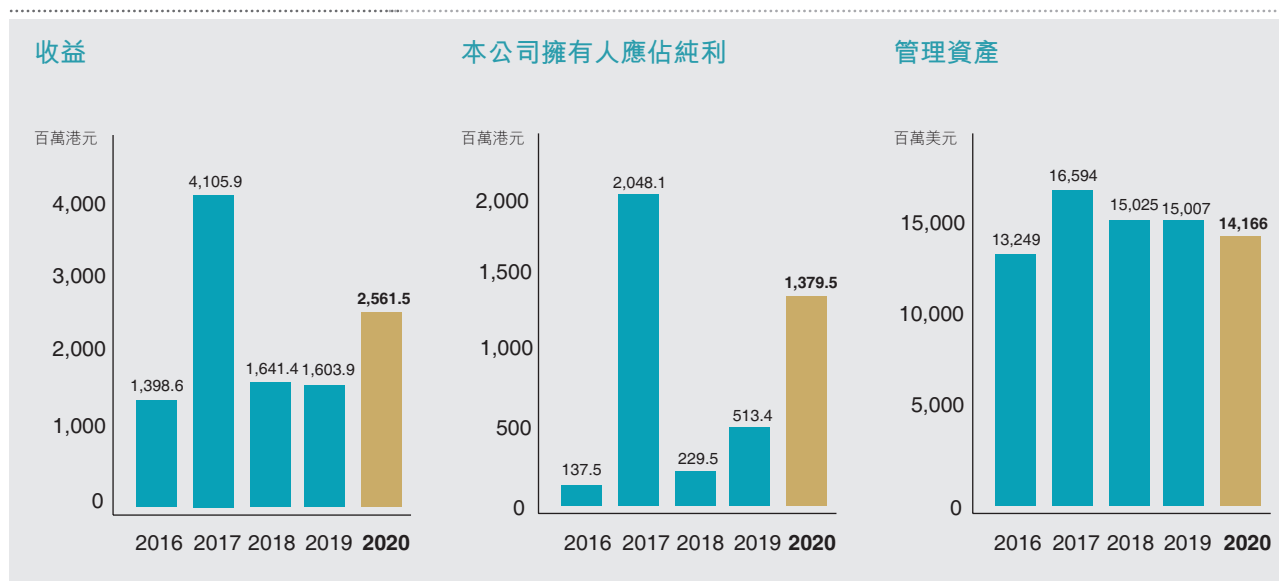
網址

www.valuepartners-group.com

股份編號

香港聯交所：806

財務摘要



(百萬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收益	2,561.5	1,603.9	+59.7%	1,641.4	4,105.9	1,398.6
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1,308.5	343.7	+280.7%	399.9	2,207.3	19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1,379.5	513.4	+168.7%	229.5	2,048.1	137.5
每股盈利(港仙)						
— 基本	74.4	27.7	+168.6%	12.4	110.6	7.4
— 攤薄	74.4	27.7	+168.6%	12.4	110.5	7.4

(百萬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資產總額	6,298.8	4,912.7	+28.2%	4,395.9	6,878.0	3,957.0
減：負債總額	880.8	523.3	+68.3%	417.4	1,238.0	196.4
資產淨值總額	5,418.0	4,389.4	+23.4%	3,978.5	5,640.0	3,760.6

(百萬美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資產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管理資產	14,166	15,007	-5.6%	15,025	16,594	13,249

附註：上述財務資料乃根據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所述的主要會計政策編製。

有關惠理的報導 – 2020年摘要

我們藉此為各位展示一系列由區內各主要財經報章及雜誌刊登的報導文章。我們的多位資深投資成員，包括首席投資總監、投資董事及基金經理，就投資市場狀況向大眾提供及時、深度分析與投資見解。



專訪謝清海 – 捕捉賺大錢機會
iMoney智富, 香港



Asia's top fund manager focuses big on China
The Star, 馬來西亞

僅此感謝所有記者對本公司的支持及關注。

年度摘要

- 1 Looking into the future
香港科大雜誌，2020年6月
- 2 中國的投資專家 開拓中國金融市場開放機遇
香港信報，2020年12月
- 3 惠理看好內房高息債 疫情後更重流動性
香港信報，26-5-2020
- 4 把握中國金融市場開放大機遇
金牛基金周報，16-3-2020
- 5 惠理本季轉審慎 換馬高端工業股
香港經濟日報，12-10-2020

其他報導

- Value Partners wins £500 million mandate from M&G
Asia Asset Management · 16-12-2020
- Value Partners brings dividend fund to onshore China
Fund Selector Asia · 7-5-2020
- Thoughts on China before Coronavirus from Chung Man Wing of Value Partners
InvestmentEurope · 7-2-2020
- Value Partners qualifies for investment advisory services in China
Asian Private Banker · 11-2-2020
- 謝清海睇好內需金融醫藥股
香港信報，13-7-2020
- 謝清海：短綫未穩 國安法長遠減紛爭
香港經濟日報，25-5-2020
- 惠理余辰俊料內地經濟呈U型或W型復甦
香港信報，19-5-2020
- 惠理葉浩華推薦亞洲市場 看好內房債
蘋果日報，8-1-2021
- 惠理徐福宏：2021尋寶 薦買電商體育股
蘋果日報，7-1-2021
- 新冠疫情下基金如何部署？惠理徐福宏拆解復甦受惠板塊
香港經濟日報，30-11-2020
- 盈喜 – 惠理2020年料多賺1.5倍 表現費激增24倍
香港經濟日報，11-1-2021



1



2



3



4



5

本年度主要獎項

二零二零年，我們在區內的不同領域獲得多項嘉許。在過去的二十八年，惠理的團隊和投資產品不論在投資業績及風格均贏得業界的認可。以下是年內的獎項介紹。

集團奪得兩個卓越上市公司大獎，惠理在各方面的成就獲授認可。

上市公司卓越大獎2020

《信報》財經新聞



集團的首席財務總監兼首席行政總監王毅詩女士接受獎項

最佳金融公司

智通財經·第五屆「金港股」選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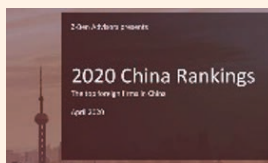


我們在中國內地的外商獨資企業（「WFOE」）業務一直以來獲得官方認可媒體、業界領先機構及傳媒的嘉許。

2020年前25名中國頂尖外資資管機構排名

惠理名列第9，是唯一總部位於香港的資產管理公司

Z-Ben Advisors



最受歡迎外資私募基金牌獎

證券時報及長江證券·2020年「金長江」獎



惠理價值基金於一九九三年四月成立，在二零二零年錄得37.6%回報。基金已取得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資格，在國內作分銷。

最受險資歡迎境外合作機構

最受歡迎投資業務合作機構

中國保險資產管理業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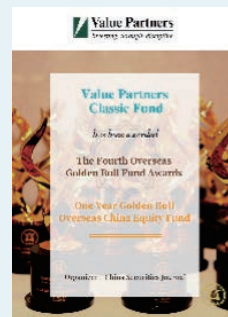
最具成長潛力外資私募基金

上海證券報·2020年第十一屆中國私募基金「金陽光」獎



金牛海外中國股票基金金牛獎(一年期)

中國證券報·第四屆中國海外基金金牛獎2020



憑藉惠理於亞洲豐富的研究資源、嚴謹的信貸分析及審慎的投資程序，我們的固定收益團隊及產品贏得高度認可。以下為固定收益相關的獎項。

最佳高收益美元債(五年)

Refinitiv理柏基金香港年獎2020



集團的固定收益首席投資總監
葉浩華先生接受獎項

葉浩華先生贏得年度最佳
首席投資總監(固定收益)
(亞洲及香港)

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
(三年及五年)

I&M專業投資大獎2020

最佳基金機構－高收益債券

Asian Private Banker資產管理大獎2021



亞洲G3債券睿智投資者(香港)



胡女士及金先生是惠理的投資董事

亞洲G3債券頂尖投資公司第三名
(資產經理組別)



《財資》基準研究2020

最佳總回報－
大中華固定收益(五年)

2020年香港中資基金業協會及
彭博離岸中資基金大獎



中國大陸焦點基金以全中國投資策略，為投資者捕捉中國經濟結構性增長之潛力。基金成立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

最佳總回報－大中華股票基金
(五年期)－季軍

2020年香港中資基金業協會及
彭博離岸中資基金大獎



惠理多元資產基金於二零一五年十月成立，透過靈活多元投資策略平衡投資組合的波動與收益。

最佳總回報－多元資產基金
(一年及三年期)－季軍

2020年香港中資基金業協會及
彭博離岸中資基金大獎



公開演講及行業貢獻

中國證監會、深圳市政府、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的代表，以及行業領袖應邀於論壇上演講。**我們的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拿督斯里謝清海**以惠理的經驗，就其對外資基金管理公司進入中國內地資產管理行業可能遇到的挑戰及機遇發表見解。



深圳私募基金業協會成立大會暨前海財富論壇

我們的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蘇俊祺先生(右一)應邀分享其對疫情後新常態的看法，以及他將如何應對該等變化。



拿督斯里謝氏應邀於摩根士丹利2020年度全球阿爾法投資大會上發表主題演講。該活動獲250多名高資產淨值客戶參與。



在彭博的年度峰會上，**拿督斯里謝氏**討論中美緊張局勢對市場的影響、挑戰及機遇。他認為，中美緊張局勢是許多股票投資者面對的不確定因素之一，尤其是在中國相關市場。



Bloomberg Invest Global 2020 – 世界新秩序？

香港商貿及經濟發展局及馬來西亞國際貿易及工業部聯合舉辦網上研討會，邀請香港及馬來西亞的政府及商界領袖，就創新及技術應用以及「新常態」下的貿易及投資領域，分享對新興機遇的見解。**拿督斯里謝氏**為研討會上討論嘉賓之一。



重新接軌：香港－馬來西亞夥伴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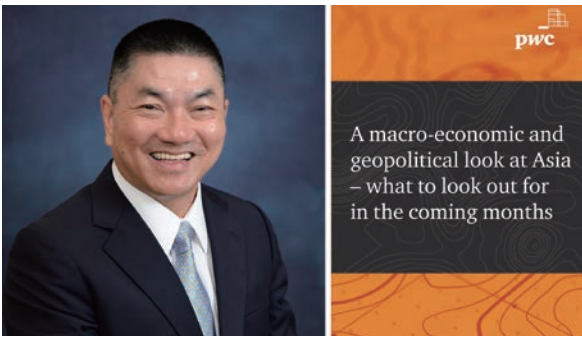
年度摘要

拿督斯里謝氏與馬來西亞駐華大使共同主持會議的問答環節。馬來西亞駐北京大使館、馬來西亞駐香港總領事館及馬來西亞商會(香港及澳門)共同舉辦這活動。



馬來西亞商會線上會議

拿督斯里謝氏應邀討論其對「從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角度看亞洲—未來月份的關注點」的看法。



羅兵咸永道2020年資產及財富管理會議

唐淑媚女士(我們的房地產私募股權主管)和**Durraini Binti BAHARUDDIN女士(我們的東南亞業務總監)**帶領團隊，與馬來西亞GLC客戶實地考察新山的多個工人宿舍，馬來西亞GLC客戶重視符合伊斯蘭教法，且附有環境、社會及治理規格的房地產投資。



位於馬來西亞新山的工人宿舍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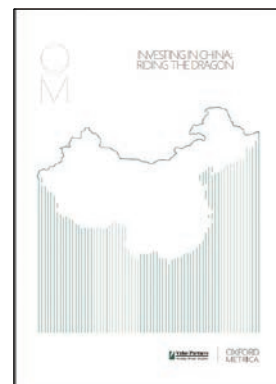
拿督斯里謝氏接受宜信財富創始人兼董事長唐寧先生的訪問，與中國內地投資者互相交流，分享有關投資前景及哲學話題。逾26,000人參加是次網上研討會。



徐福宏先生(我們的高級基金經理兼ESG投資主管)及**Hendrik von RIPPERDA-COSYN(我們的歐洲業務地區主管)**在Citywire的泛歐網上研討會Montreux Virtual上，向來自歐洲各地的私人銀行及財富管理公司的113位基金投資決策者進行介紹。多名與會者均表示有興趣投資在中國相關市場。

我們的首席投資總監—固定收益投資葉浩華先生出席由新加坡銀行舉辦的網上研討會，分享其對亞洲信貸市場的看法。

2020年5月，惠理與戰略諮詢公司Oxford Metrica聯合發布一份名為《Riding the Dragon》的白皮書，其中包括一份業績評估報告，重點說明中國的波動及復甦，並進一步澄清有關中國的五個「謠言」，同時評估中國上市公司的急速增長，並識別未來的潛在投資領域。



宣傳活動概覽

於報告年度，我們籌辦了各項宣傳及推廣活動，介紹我們旗下的基金產品和策略。以下是年內推廣活動精選介紹：



惠理於新年時段在香港中環的一個電車站廣告牌上，宣傳旗下各基金的優勢



2020年年中投資展望線上研討會



2021年市場展望線上研討會



專訪惠理的基金經理



惠理與大和證券集團攜手在日本推出一隻醫療基金



惠理價值基金



中國大陸焦點基金



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



惠理醫藥行業基金



價值黃金ETF (股份代號: 3081 HK)

企業社會責任活動

我們在執行企業社會責任，專注於促進可持續發展、關愛社區、保護環境及提升員工身心健康。以下是一些義務活動的分享：

惠理集團以及兩位聯席主席拿督斯里謝清海及蘇俊祺先生在關鍵時期合共捐資約50萬港元，向中國武漢疫區略盡綿力，抗擊新冠病毒。



惠理捐贈的醫療物資迅速送達雷神山醫院及方艙醫院前線

我們的主席向家鄉捐贈獎學金

在中國國慶日及中秋節，**拿督斯里謝氏**在中國廈門創立了三項獎學金，並在每年頒發，以支援學生的大學開支。

石塘謝氏世德堂華僑聯誼會，由族長及族內成員及馬來西亞檳城石塘謝氏世德堂福侯會公司等宗親團成立，負責管理獎學金計劃，該計劃為公司成員的子女而設。



位於福建省廈門市的石塘謝氏世德堂華僑聯誼會

拿督斯里謝氏及蘇先生共同捐出一筆人民幣100,000元款項予VIVA中國兒童癌症基金會。該基金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成立，旨在透過這平台，從海外先進醫學研究及治療中心，獲取所有知識，並將相關知識帶到中國，藉以提高兒童的癌症治療率。



香港管理業協會的「鑽禧管理睿智」訪問系列：

「聽君一席話」—謝清海的管理之道

受清華大學EMBA中心邀請，**拿督斯里謝氏**向數百名國際觀眾講課，就新冠疫情對投資的影響作分析。



2020清華五道口一帶一路EMBA研討會系列

香港科技大學青年獎學金計劃：
這是惠理第三度與香港科技大學合作，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進行四次招生活動。

金發局人才拓展計劃日：
惠理為香港金融發展局(「金發局」)舉辦的首屆人才拓展計劃參與公司五家之一。我們從70名人才拓展計劃申請者中，挑選出四名優秀的本地大學生，邀請他們於2020年5月15日到公司總部，讓他們瞭解更多有關資產管理行業的知識。

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獎學金計劃：
我們與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合作，並將參與成為二零二一年研究項目的贊助公司。

惠理連續第五年(2017-2020)獲頒香港「商界展關懷」標誌獎，以表揚集團過去多年對社區、員工與環境的關懷。



我們獲頒「開心企業」標誌獎，以肯定本集團在持續建立快樂的工作環境文化及提升員工的工作快樂水平所作出的努力。此活動由香港提升快樂指數基金及生產力局共同舉辦。





惠理於二零二零年錄得亮麗的業績，純利達13.79億港元(每股盈利74.4港仙)，較去年上升169%，是本公司逾四分之一世紀歷史以來盈利最可觀的其中之一年。

縱使旅遊及零售等多個實體行業受挫，處於「K」型復甦的下端，而隨著多國的大規模貨幣政策推行，金融市場上揚，我們亦受惠於全球「K」型上端之復甦。

此外，我們專注於東亞及東南亞的投資亦在此期間而享有優勢。相較於大多數其他地區，中國對新冠疫情的控制更為迅速，促使經濟增長高於預期2.3%，並使其成為二零二零年唯一一個錄得正增長的經濟體。(二零二一年預期增長8%。)

本人認為，我們最大的優勢，亦是歷經驗證的，是惠理擁有一支全球最佳之一的投資團隊。我們的團隊成立於一九九三年，經過多年來的進步，這個由70名投資經理、分析師及交易員組成的團隊(全體員工共225人)，是延續惠理品牌多年來業績領先同業的源動力，過去我們共贏得240多個表現獎項。

以我們的旗艦惠理價值基金(基金規模：14.2億美元)為例，該基金於二零二零年的淨增幅達37.6%¹，同期恒生指數上升0.2%。自一九九三年成立以來，基金錄得淨回報5,064.7%¹，同期恒生指數增長為638.7%。基金成立二十七年間，有二十年錄得盈利，只有七年出現虧損(基金回報以「A」單位美元表示)。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有多隻惠理的基金回報率較價值基金為高。例如，一隻中國A股基金以投資創新科技公司為主，其淨回報為89.3%²；而惠理中國大陸焦點基金於二零二零年的淨回報為73.6%³，參考指數則錄得升幅29.5%³。)

於二零二零年，我們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6.0港仙以及特別股息每股8.0港仙。有關詳細報告，請參閱隨附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席報告

具備優勢 迎來中國增長

中國的前景越趨樂觀。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中國對境內資產管理公司的外資持股比例限制正式取消。(儘管惠理是一家港資公司，而非外資，我們也受惠於有關放寬。)中國擁有全球最龐大的儲蓄池，其中大部分資產配置在銀行存款及房地產中，這為全球資產管理行業帶來了千載難逢的機遇。

中國民眾的儲蓄習慣亦正在改變，這基於利息回報低，而房地產交易亦面對更嚴格的監管。有鑒於目前中國民眾儲蓄中只有不到10%投資於股票，我們留意到民眾對投資股票市場的興趣日益增加，亦有投資者透過互惠基金來買賣股票的新趨勢。

作為中國投資的龍頭及領先者，惠理於十一年前已在上海設立辦事處，目前有34名員工。獨立顧問Z-Ben Advisors於二零二零年四月發表的報告中，把惠理列入在中國內地營運的十大外資資產管理公司(就本次調查而言，我們被列為「外資」)。據我們了解，北京政府鼓勵機構文化及著重以基本面研究為本的投資，繼而推動市場的發展更具效率及理性化，這正是我們的投資風格。

我們不斷深化作為中國境內基金經理的角色，惠理是中國投資專家，將繼續為海外投資者投資中國。在二零二零年我們實現了一個里程碑。英國最大的金融機構M&G委托惠理管理其中國股票的投資組合。該投資帳戶的規模超過5億英鎊(相當於約6.84億美元)，有關委任是M&G經過一輪嚴格的甄選，從一眾競標的全球資產管理公司中，挑選惠理出任投資經理。

此外，大和証券集團與惠理攜手合作，向日本民眾推廣中國基金，取得空前成功。

隨着未來幾年中國經濟對全球經濟增長的貢獻率將達到30%，伴隨人民幣升值的預期，我們認為外資對中國前景興趣正不斷提升。

我們在本年度的匯報持樂觀態度，是基於實際狀況，惟我們並無忽視現今世界日益增長的風險。地緣政治的緊張局勢、社會兩極分化、以及對印鈔過度依賴、大規模借貸和民粹主義政治，或會在世界許多地方造成通貨膨脹、貨幣貶值及市場動盪的狀況。中國強調可持續增長以及金融和社會紀律，為對全球局勢動盪感到憂慮的投資者提供一定程度的保障。

致謝

對於支持和鼓勵我們的眾多客戶、股東、服務供應商及朋友們，我們常存感恩。更重要的是，我要特別感謝公司的所有員工，他們經歷重重挑戰，致力為公司創造卓越業績。

拿督斯里謝清海
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1. 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於過去五年的曆年回報：二零一六年：-3.2%；二零一七年：+44.9%；二零一八年：-23.1%；二零一九年：+32.4%；二零二零年：+37.6%；二零二一年(年初至二月二十六日)：+7.1%。
2. 該中國A股基金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成立。基金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的曆年回報：+28.6%；二零二零年：+89.3%；二零二一年(年初至二月二十六日)：-2.6%。
3. 中國大陸焦點基金(智者之選基金之子基金)於過去五年的曆年回報：二零一六年：-10.3%；二零一七年：+61.2%；二零一八年：-28.3%；二零一九年：+36.6%；二零二零年：+73.6%；二零二一年(年初至二月二十六日)：+1.1%。基準指數指MSCI中國指數(總回報淨額)。

表現數據來源：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及彭博資訊。過往業績並不表示將來的回報。基金表現按美元資產淨值計算，股息再投資及已扣除所有費用。

證監會認可並非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非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二零二零年爆發的新冠疫情，將成為歷史上刻骨銘記的事件。疫情令多國實施封鎖，從而衝擊市場，經濟停滯引致市場動盪，投資者信心受挫。本集團依靠穩健基礎，享負盛名的品牌及投資實力，於動盪市況中沉着應對，在二零二零年交出的財務業績有目共睹。

同時，我們相信，新冠疫情的最壞時刻已經過去。展望未來，料疫苗接種可顯著改善全球經濟前景。然而，新冠疫情過後帶來的影響或會不斷浮現。在狀況尚未穩定之前，二零二一年依然充滿著不確定性。我們將審慎管理資源，堅守成本控制，同時投放充分資本實現集團的戰略部署。

於充滿挑戰之時交付強勁業績

我們在業務營運層面採取審慎原則，嚴格控制成本。即使整個行業面臨挑戰，我們仍可實現優先目標。於二零二零年，我們的機構業務在全球市場取得重大進展。

在全球經濟不均衡復甦之下，我們繼續謹慎地去管理基金，嚴守投資流程，以挑選最佳股票。

儘管市場持續波動，惠理旗下基金表現依然處於行業領先之列。當中，我們的旗艦惠理價值基金及中國大陸焦點基金分別錄得淨回報37.6%¹及73.6%²。

此外，值得注意的是，我們的中國大陸焦點基金獲晨星評為全球十大中國離岸基金，在同類基金中獲晨星四星評級³。我們管理的其他基金於各自的基金組別中亦獲得晨星評級。我們基金的強勁長期往績備受肯定。

財務摘要

於二零二零年，亞洲區內各經濟體走出新冠疫情的陰霾，率先得以復甦。亞洲資本市場在復甦的初始階段獲得支持，表現領先全球其他地區。而中國股票市場在二零二零年末亦延續強勢。

隨着資本市場的強勁表現，我們的盈利大幅提升。惠理於二零二零年錄得純利13.79億港元(二零一九年：5.134億港元)。由於我們大部分收取表現費的基金均表現理想，於二零二零年年末超越其各自的新高價，因此表現費淨額與去年相比大幅上揚。

二零二零年集團旗下各投資策略共錄得贖回淨額約23億美元。隨著金融市場於年中回穩，資金流出狀況已大幅減緩。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資產管理規模約為142億美元。二零二零年的固定成本覆蓋率(淨管理費除以固定成本)為1.7倍(二零一九年：2.1倍)。

二零二零年，我們擬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6.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8.0港仙，二零一九年已派付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則分別為每股9.0港仙及每股13.0港仙。

發揮團隊優勢

我們的團隊遍佈中國香港、中國內地、吉隆坡、新加坡及倫敦，於去年飽受挑戰時期展現出堅韌不拔、努力不懈和專業精神，堅守為各持份者提供最優質服務。我們迅速應對，在線上平台繼續執行投研工作、推行銷售和市場推廣、客戶活動及投資者關係等活動，這使我們的整體業務營運未有因新冠疫情管控措施而受影響，我們得以與客戶及社區持續維繫，確保大眾可適時了解惠理的最新資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新冠疫情的限制措施並未影響我們與持份者的聯繫。於二零二零年，我們依然活躍於受決策者關注的全球及區域活動。我們的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拿督斯里謝清海以主講嘉賓身份出席了多個大型會議，包括彭博紐約投資論壇、福布斯「亞洲區優秀上市中小企業」線上論壇、宜信線上研討會等。

中國內地及相關業務持續擴展

我們在中國的核心業務，主要服務內地三個界別的投資者 — 機構投資者、私募基金管理人（「PFM」）投資委託，以及基金互認計劃下的散戶投資者。截至二零二零年，來自中國內地相關業務的資產管理規模為14億美元。

為進一步推動中國內地業務，我們在上海及深圳建立了一支本土化且經驗豐富的團隊，成員在金融及資產管理行業平均擁有十三年以上從業經驗。

惠理致力強化內地團隊實力。在中國領先的資產管理行業諮詢公司Z-Ben Advisors頒布的「2020最佳二十五家中國外資機構排名」中，惠理名列第九位，亦是在該前十大外資獨資企業（「WFOE」）排名榜中，唯一一家來自亞洲的資產管理公司。此外，惠理中國業務在《上海證券報》主辦的第十一屆金陽光獎評選中獲得「最具成長潛力外資私募獎」。

惠理價值基金及惠理高息股票基金是集團的兩隻授權股票基金，透過跨境基金互認計劃，讓集團涉足中國在岸零售業務。我們亦計劃進一步擴大惠理在內地市場的規模。瞄準中國龐大市場的需求潛力，我們正籌備申請中國境內外資全資零售基金管理業務牌照。

拓展全球市場

中國作為最早走出疫情的國家，其關鍵經濟及市場改革創造了眾多機遇。因此，中國資本市場成為備受國際投資者青睞，以應對疫情不確定性、部署長期投資的目的地。惠理將受惠於此發展趨勢。

我們不斷優化現有產品的結構，以滿足不同地區投資者的需求。二零二零年，我們推出多隻基金產品，包括把旗下的大中華高收益債券策略在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計劃（「UCITS」）基金平台推出，而惠理醫療行業基金亦取得香港監管機構批准，可向香港零售投資者作銷售。

惠理對中國市場的潛力及投資機會依然充滿信心。就此，我們的產品系列亦增添了三隻A股主題基金，包括中國A股股票基金、中國A股高息基金及中國A股消費基金。

我們留意到一個新趨勢，許多具規模的金融機構，在新興市場的整體投資策略配置中，亦建立專門投資中國股票的組合。惠理在中國內地已立穩根基，對本土市場具深厚認識，其品牌是業界的翹楚。憑藉這等優勢，惠理於年內獲得來自歐洲、東南亞、台灣及日本客戶的多項委任，管理投資中國相關的帳戶。

惠理在M&G（總部位於英國的領先儲蓄及投資公司）逾5億英鎊的全中國股票投資委託中，從一眾競標的全球資產管理公司中脫穎而出，獲得委任。此項委任是對惠理長期以來自下而上的選股策略，以及在中國投資領域擁有卓越投資業績的認可。

在亞洲，惠理亦進一步拓展至區內市場，如台灣及日本。我們的惠理高息股票基金現透過代理人向台灣的投資者作推廣。此外，日本市場對中國股票及主題投資產品的興趣日益增加，我們與日本大和証券集團合作，共同推出一隻中國醫療相關的基金。我們自二零一八年已進軍日本市場，向日本投資者推廣中國創新策略的基金。在香港，我們贏得一項來自本港一個家族辦公室的委託，管理其中國A股投資帳戶。

馬來西亞方面，我們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在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推出Value Partners DJ Shariah China A-Shares 100 ETF⁴。該ETF以追蹤中國A股指數，為東南亞及中東的投資者提供參與中國增長機遇的渠道，而該產品是按伊斯蘭教法來設立。我們亦獲馬來西亞證券委員會批准分銷Malaysia Shariah Property Income Fund⁴，該基金投資於工人建造住房，並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準則。隨着新冠疫情對外籍工人的影響日益增加，該基金獲得機構投資者的關注。

中國市場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持續復甦及增長，我們把握機遇，積極拓展亞太、歐洲及美國地區的機構客戶群。

環境、社會及管治

年內，我們把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準則融入企業及投資流程方面取得顯著進展。

我們成立了ESG委員會，體現我們致力維護ESG準則，將可持續發展因素融入我們的投資流程、內部文化及為本集團的ESG發展帶來積極改變。於二零二零年，該委員會所提倡的措施帶來正面成果。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年中簽署《聯合國負責任投資原則》(UNPRI)後，向UNPRI提交了的第一份評估報告，在戰略及管治章節獲得「A」評級。

我們時刻警惕提供信息便利的重要性。本集團官方網站建立了ESG的頁面，在該頁面亦載刊相關報告，如ESG投資及託管代理投票政策。我們的年度報告亦加強了關於ESG的披露。同時我們於本財政年度舉行ESG的內部培訓課程，致力促進各部門定期對話及推廣ESG文化。

投資流程是我們致力提升的另一關鍵領域。為進一步將ESG因素融入我們的投資流程，我們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起推行由內部制定的ESG評分卡，讓我們在評估每家公司時得到更深入了解，亦有利於我們與被投資公司在ESG層面的合作，我們相信這將為社會帶來正面影響。與此同時，我們亦適時編製違反ESG原則的證券排除名單。

隨着我們不斷進步，本集團視投資責任為漸進發展，我們將履行長期承諾。

我們的成就

在我們兩位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的領導下，惠理的聲譽大幅提高，並在業內打響名堂。惠理在市場上的強大品牌及其敬業的團隊是其中推動眾多傑出成就的因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自一九九三年成立以來所贏得的獎項及嘉許引證這等成就。去年，我們贏得十七個獎項，多年來所獲獎項總數增加至240個。新獎項包括由權威財經刊物《The Asset》授予的「亞洲G3債券三大投資公司」。

我們的固定收益首席投資總監葉浩華先生亦再度奪獎，葉先生獲洞見與委託(Insights & Mandate)頒發專業投資大獎香港及亞洲「年度最佳首席投資總監(固定收益)」名銜。

惠理亦於彭博及香港中資基金業協會合辦的第六屆「離岸中資基金大獎」中，獲認可為中國內地領先資產管理人，彰顯集團在中國離岸基金業的貢獻。本公司產品亦同時贏得讚譽。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榮獲「大中華固定收益(五年)最佳總回報獎」。此外，中國大陸焦點基金及惠理多元資金基金分別獲得「大中華股票(五年)」及「多元資產配置(三年及一年)」組別的第三名。

展望

展望未來，我們預料金融市場將持續波動和充滿不確定性。然而，隨着疫苗推出、大型財政刺激措施推出，經濟逐漸重啟，我們對二零二一年的行業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

惠理集團已作好部署，迎來中國資產管理行業帶來的機遇。此外，我們觀察到海外市場對投資中國及亞洲市場的興趣不斷提升。最後，我們將繼續拓展基金系列，以滿足投資者對不同資產類別的需求。這等領域均是集團未來幾年的增長動力。

致謝

我們衷心感謝各持份者的默默支持，包括我們的同事、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我們承諾繼續專注為客戶給予最佳的服務及價值。就像所有風暴，艱難時期將快過去，而我們亦有信心將集團的發展變得更壯大。

1. 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於過去五年的曆年回報為：二零一六年：-3.2%；二零一七年：+44.9%；二零一八年：-23.1%；二零一九年：+32.4%；二零二零年：+37.6%；二零二一年(年初至二月二十六日)：+7.1%。
2. 惠理智者之選基金的子基金中國大陸焦點基金於過往五年的曆年回報為：二零一六年：-10.3%；二零一七年：+61.2%；二零一八年：-28.3%；二零一九年：+36.6%；二零二零年：+73.6%；二零二一年(年初至二月二十六日)：+1.1%。
3. ©晨星2021保留所有權利。截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晨星評級。根據相對於同業基金的過往業績，晨星按一至五星的等級排列互惠基金。星級評級按曲線分級：前10%的基金獲五星，其次22.5%獲四星。同業集團指晨星中國股票類別(香港證監會認可基金)，包括表現歷史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開始的所有基金。
4. 該基金未獲香港證券與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授權，且不對香港公眾開放。

表現數據來源：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及彭博資訊。過往業績並不表示將來的回報。基金表現按美元資產淨值計算，股息再投資及已扣除所有費用。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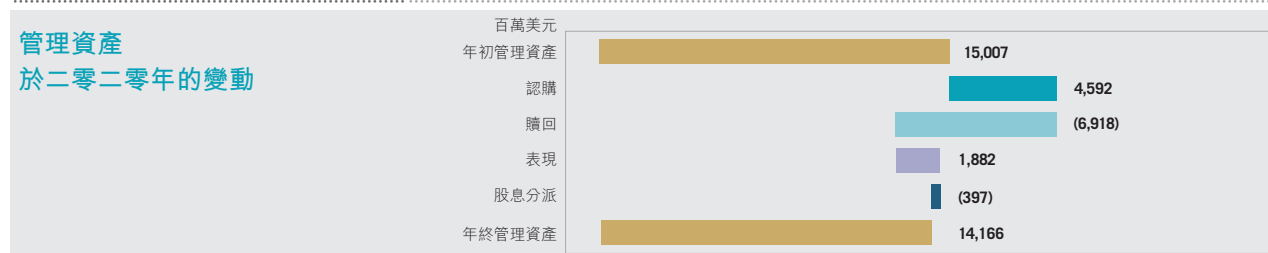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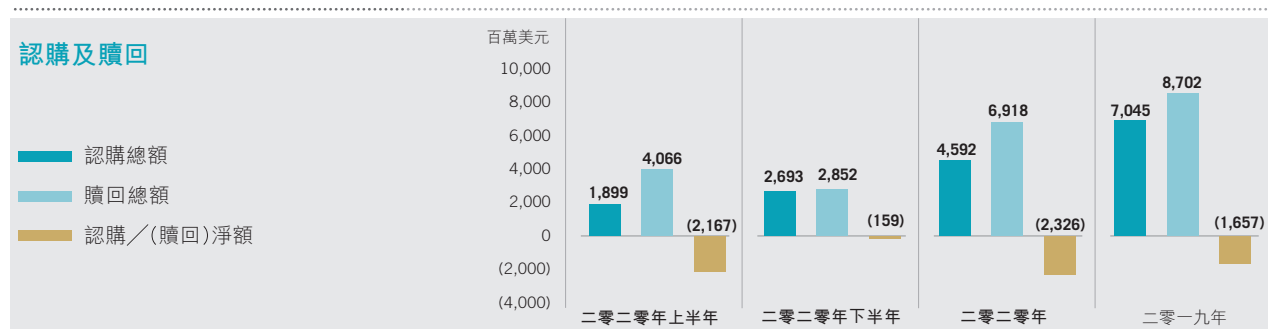
管理資產

管理資產及回報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本集團的管理資產規模為141.66億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7億美元)。管理資產規模的變更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基金錄得18.82億美元的正回報，並抵銷贖回淨額23.26億美元。

基金的整體表現方面¹，管理基金的資產加權平均回報率於二零二零年上升16.9%。在我們的基金當中，本集團的旗艦基金－惠理價值基金²的回報於年內增加37.6%，而惠理高息股票基金³於年內錄得13.9%的增長。與此同時，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⁴(本集團最大的香港認可基金⁵)的回報於年內下跌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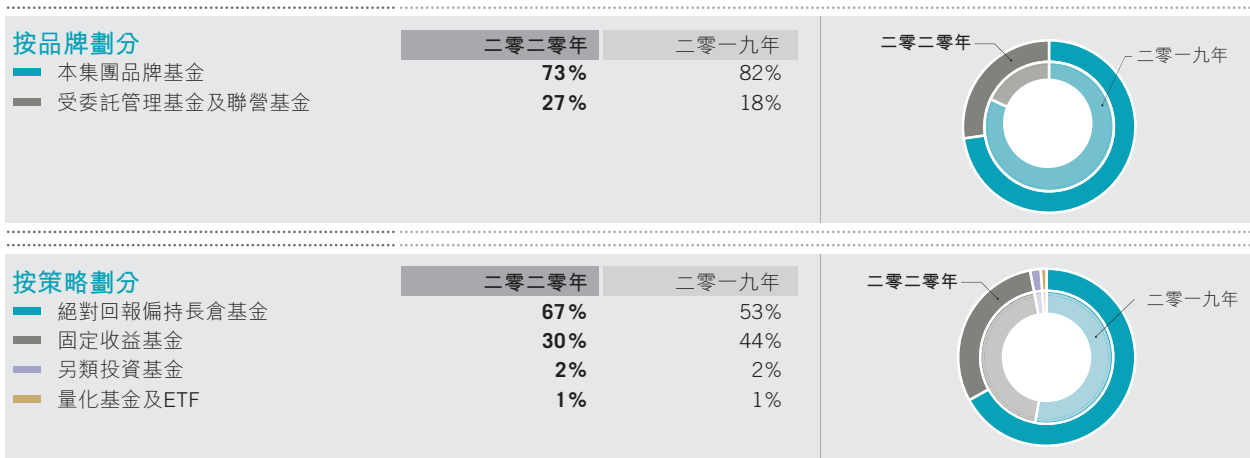
二零二零年全年，我們錄得淨贖回23.26億美元(二零一九年：16.57億美元淨贖回)，認購總額為45.92億美元(二零一九年：70.45億美元)，而贖回總額為69.18億美元(二零一九年：87.02億美元)。



財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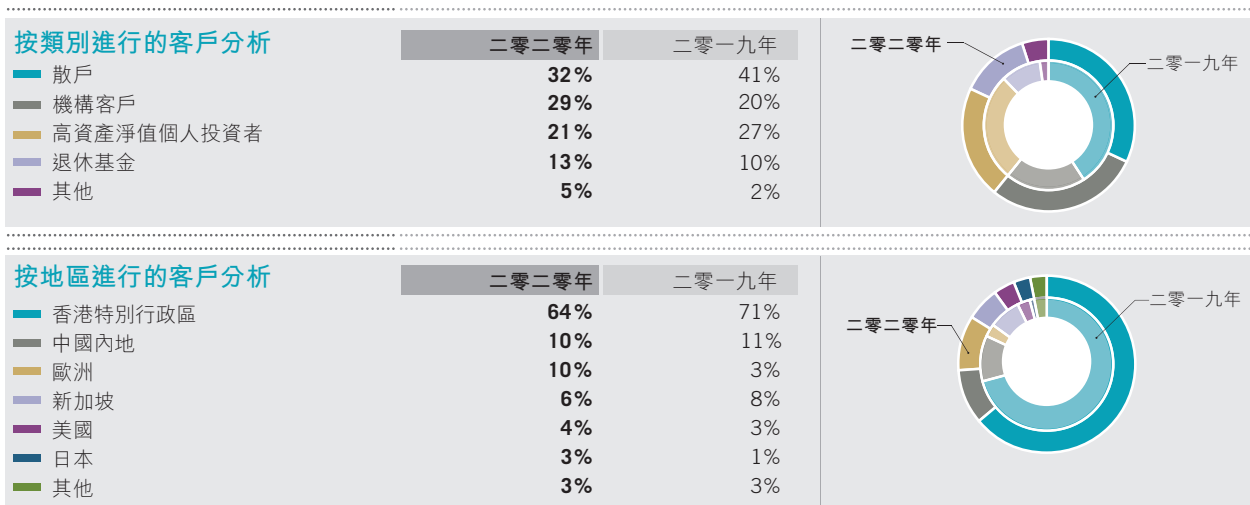
管理資產按類別劃分

下圖顯示本集團管理資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兩種不同層面(品牌及策略)劃分的明細。我們的品牌基金(73%)仍然為本集團管理資產中的最大部份。按策略劃分，絕對回報偏持長倉基金(67%)仍佔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最大部份，隨後是固定收益基金(30%)，而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佔當中的最大份額。



客戶基礎

年內，機構客戶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基金投資者，當中包括機構、退休基金、高資產淨值個人投資者、捐贈基金及慈善基金、基金中之基金，以及家族資產管理及信託客戶，佔管理資產總額的6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而散戶投資者則佔管理資產總額的32%(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按地區劃分，來自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客戶仍佔最大份額，佔本集團管理資產的64%(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本集團獲得一個歐洲客戶的委託，管理其中國股票帳戶，就此，歐洲客戶佔管理資產的份額顯著上升至10%(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中國內地客戶佔管理資產的10%穩定水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



業績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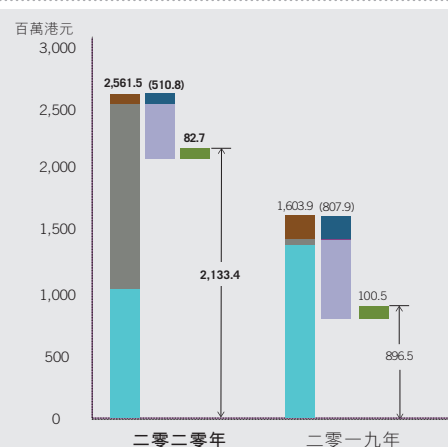
報告期間的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收益總額	2,561.5	1,603.9	+59.7%
管理費總額	1,013.2	1,362.4	-25.6%
表現費總額	1,468.1	55.3	+2,554.8%
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1,308.5	343.7	+28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1,379.5	513.4	+168.7%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74.4	27.7	+168.6%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74.4	27.7	+168.6%
每股中期股息	無	無	
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26.0	9.0	+188.9%
每股特別股息(港仙)	8.0	13.0	-38.5%
每股股息總額(港仙)	34.0	22.0	+54.5%

收益及費率

總收入淨額分析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收益		
管理費	1,013.2	1,362.4
表現費	1,468.1	55.3
認購費	80.2	186.2
分銷費開支		
管理費回扣	(428.5)	(621.4)
表現費回扣	(2.4)	(0.4)
其他收益回扣	(79.9)	(186.1)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82.7	100.5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純利增加至13.795億港元(二零一九年：5.134億港元)，此乃由於年內基金錄得強勁表現。總收益上升59.7%至25.615億港元(二零一九年：16.039億港元)，而表現費總額(二零二零年主要收益來源)亦大幅上升至14.681億港元(二零一九年：5,530萬港元)。

管理費總額(本集團另一主要收益貢獻項目)下降25.6%至10.132億港元(二零一九年：13.624億港元)，本集團平均管理資產規模下降22.0%至126.42億美元(二零一九年：162億美元)。

支付各分銷渠道的管理費回扣費用下降31.0%至4.285億港元(二零一九年：6.214億港元)。與此同時，我們的年度化淨管理費率微升至61個基點(二零一九年：60個基點)。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認購費收入，其中大部分已回扣予分銷渠道，此等回扣為市場慣例。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及其他收入)合共為8,27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005萬港元)。該變動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減少至5,15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6,580萬港元)，以及股息收入減少至1,34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500萬港元)。

財務回顧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虧損) 明細－淨額明細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投資收益淨額		257.6	196.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0.5
外幣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1	(8.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63.7	193.8

其他收益或虧損主要包括初投資本、旗下基金投資及其他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及已變現收益或虧損，以及外幣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初投資本投資是本集團在新基金成立初期對基金注入認為屬必要的資金。本集團亦會在適當情況下投資於旗下基金，使其利益及投資回報與其他投資者更為一致。

合資企業之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成立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 (「Real Estate Partnership」)從事房地產私募股權業務。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Real Estate Partnership通過兩家合資企業(本集團擁有50%(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股本權益)於日本持有三間物流中心及於澳洲持有一項工業物業。本集團應佔收益為3,25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3,260萬港元)，當中包括物業重新估值收益共1,11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470萬港元)及租金收入2,14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790萬港元)。

成本管理

開支總額分析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薪酬及福利開支		
■ 固定薪金及員工福利	231.8	241.5
■ 花紅	412.0	127.1
■ 員工回扣	15.4	3.7
■ 股份基礎報酬開支	13.7	27.8
其他開支		
■ 其他固定經營開支	107.4	111.3
■ 銷售及市場推廣	11.1	14.3
■ 折舊，不包括 使用權資產－物業折舊	20.5	17.5
■ 非經常開支	12.9	9.5

年份	總額
二零二零年	672.9
二零一九年	400.1

就成本管理而言，本集團繼續執行嚴格的成本控制原則，並以淨管理費收入(相對穩定的收入來源)來承擔固定經營開支。有關覆蓋是通過「固定成本覆蓋率」計算，該指標顯示淨管理費收入相對於固定經營開支(浮動及非經常開支除外)的倍數。於2020年，本集團固定成本覆蓋率為1.7倍(二零一九年：2.1倍)。本集團在成本管理方面採取謹慎的態度，並已實施資源調整及持續成本控制等措施管理未來的業務逆境。該方法確保集團在執行嚴格成本管理的同時仍推行長期戰略項目。

薪酬及福利開支

年內，固定薪金及員工福利減少970萬港元至2.318億港元(二零一九年：2.415億港元)。

作為其薪酬政策的一部分，本集團每年將純利儲金的20%至23%作為管理層花紅分派予僱員。二零二零年的管理層花紅共4.120億港元(二零一九年：1.271億港元)。純利儲金按未計管理層花紅及稅項前的純利扣除若干調整計算。此酌情花紅可提升僱員對的忠誠度及表現，使僱員與股東的利益趨於一致。

惠理的員工投資於本集團管理的基金時可獲得部分管理費及表現費回扣。年內，員工回扣金額為1,54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370萬港元)。

年內，本集團就向僱員授出認股權錄得開支1,37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2,780萬港元)。此開支項目並無影響現金流，並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確認。

其他開支

期內，其他非員工經營開支為1.074億港元(二零一九年：1.113億港元)，有關開支包括租金、法律及專業費用、投資研究費用及其他行政和辦公室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至1,11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430萬港元)。

股息

本集團一直採納一套一致的股息分派政策，釐定股息時會將資產管理業務收入來源相對不穩定的特性考慮在內。有關政策訂明，為使派息與本集團的全年業績表現更為一致，本集團每年將於各財政年度末宣派股息(如有)。每股股息乃按本集團的已變現純利(其已扣除已確認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宣派。

於二零二零年，董事會建議向股東宣派末期股息每股26.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8.0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為費用收入，而其他收入來源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所持投資的股息收入。於二零二零年年末，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及現金狀況保持強勁，錄得現金結餘淨額19.744億港元。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2.129億港元，本集團並無企業銀行借款且並未抵押任何資產作為透支或其他貸款融資的抵押品。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按計息外部借貸(不包括本集團擁有控股權益的投資基金所借入的款項)除以股東權益)為零，而其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4.4倍。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股東權益及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為54.180億港元及18.6億股。

1. 基金的整體表現以惠理所管理的全部基金中最具代表性的股份類別的資產加權平均回報計算。
2. 惠理價值基金(A單位)於過去五年的曆年回報為：二零一六年：-3.2%；二零一七年：+44.9%；二零一八年：-23.1%；二零一九年：+32.4%；二零二零年：+37.6%；二零二一年(年初至二月二十六日)：+7.1%。
3.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A1類別)於過去五年的曆年回報為：二零一六年：-0.2%；二零一七年：+32.9%；二零一八年：-14.2%；二零一九年：+14.9%；二零二零年：+13.9%；二零二一年(年初至二月二十六日)：+7.2%。
4. 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P類Acc美元)於過去五年的曆年回報為：二零一六年：+15.9%；二零一七年：+10.1%；二零一八年：-4.9%；二零一九年：+9.4%；二零二零年：-0.3%；二零二一年(年初至二月二十六日)：-0.9%。
5.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表現數據來源：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及彭博資訊。過往業績並不表示將來的回報。基金表現按美元資產淨值計算，股息再投資及已扣除所有費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主席

謝清海 MAoF

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拿督斯里謝清海現年六十七歲，出任惠理集團的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謝先生負責監督集團的基金管理與投資研究、業務運作、產品發展和企業管理，並為集團訂立整體業務及投資組合策略方針。

謝先生自一九九三年二月與合夥人葉維義先生共同創辦惠理基金，並一直管理公司的業務。彼於九十年代始出任惠理的首席投資總監及董事總經理，負責公司的基金及業務運作。二零零七年，彼成功領導惠理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使集團成為首家在香港上市的資產管理公司。謝先生擁有逾三十年的投資經驗，被譽為亞洲價值投資先驅之一，多年來謝先生與惠理皆獲獎無數，自公司於一九九三年成立以來已累計獲得逾二百四十個專業大獎及殊榮。

謝先生現出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投資委員會及現貨市場諮詢小組的主席、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顧問委員會成員、港澳馬來西亞商會的諮詢委員會召集人、香港貿易發展局一帶一路及大灣區委員會委員、香港管理專業協會會士、以及香港金融學院之會員。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謝先生榮膺馬來西亞檳城州政府元首閣下封賜「Darjah Gemilang Pangkuan Negeri」(DGPN)勳銜，這是檳城州政府頒授的最高榮譽之一，以表彰成就卓越人士。拿督斯里是DGPN封賜的榮銜。於二零一三年，謝先生獲授「Darjah Setia Pangkuan Negeri」(DSPN)拿督勳銜。同年，彼亦因其卓越成就而獲香港科技大學頒授榮譽大學院士。

謝先生在《指標雜誌》2017年基金年獎中獲頒年度傑出基金經理(大中華股票組別)。此外，彼於二零一一年與蘇俊祺先生在《Asia Asset Management》Best of the Best年度頒獎禮中獲頒亞洲區首席投資總監(雙冠軍)。繼於二零零九年獲《AsianInvestor》財經雜誌表彰為亞洲區資產管理行業廿五位最具影響力人物之一後，於二零一零年再度獲《AsianInvestor》表彰為亞洲對沖基金行業廿五位最具影響力人物之一。謝先生亦獲《FinanceAsia》投選為二零零七年度「Capital Markets Person」，並於二零零三年獲《Asset Benchmark Survey》評選為「最精明投資者」。

在創辦惠理之前，謝先生任職於香港Morgan Grenfell集團；彼於一九八九年創立並領導該公司的香港／中國股票研究部門，出任研究及交易部主管。此前彼於《亞洲華爾街日報》及《遠東經濟評論》擔任財經記者，專注東亞及東南亞市場的商業及財經新聞。謝先生曾任香港上市公司日本信用保證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九年(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二年)，該公司是Public Bank Malaysia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六年更名為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領先的小額貸款公司。

蘇俊祺

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蘇俊祺先生現年四十五歲，出任惠理集團的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彼與拿督斯里謝清海共同領導惠理，並監督集團的整體事務及業務活動、日常營運、以及管理投資管理團隊。蘇先生在集團投資過程擔任領導角色，亦專責投資組合管理。

蘇先生擁有逾二十二年資產管理行業從業經驗，於調研和組合管理等領域保持佳績。彼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加盟本集團，先後獲晉升多個研究及基金管理職位，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獲任命為集團聯席主席。蘇先生憑藉其管理能力及多年累積的調研經驗，為集團建立了一支優秀的投資管理團隊。

蘇先生在《指標雜誌》2017年基金年獎中獲頒年度傑出基金經理(大中華股票組別)。此外，彼與拿督斯里謝清海獲頒《亞洲資產管理》2011 Best of the Best亞洲區年度首席投資總監(雙冠軍)。

蘇先生持有紐西蘭奧克蘭大學(University of Auckland)商學學士學位及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商業碩士學位。

執行董事

洪若甄

高級投資董事

洪若甄女士現年四十六歲，出任惠理集團的高級投資董事，是投研團隊的資深成員，擔任領導及投資組合管理工作。

洪女士擁有逾二十三年資產管理行業從業經驗，於調研和組合管理均保持佳績。彼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加盟惠理出任分析員，隨後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五年晉升為基金經理及高級基金經理。彼於二零零九年獲晉升為副投資總監，於二零二零年七月調任為高級投資董事。

洪女士現出任惠理集團董事會成員。自二零一二／二零一三年度至二零一六／二零一七年度以及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年度出任香港東華三院董事局成員。

洪女士持有香港城市大學(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University of California)應用數學理學士學位。

何民基 特許金融分析師

高級投資董事

何民基先生現年五十四歲，出任惠理集團的高級投資董事，是投研團隊的資深成員，擔任領導及投資組合管理工作。

何先生在資產管理及金融業界擁有逾三十一年從業經驗，於調研和組合管理均保持佳績。彼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加盟惠理，於二零一零年晉升為投資董事，隨後於二零一四年獲晉升為高級投資董事。彼現出任惠理集團董事會成員，同時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此前，何先生於道亨證券有限公司出任管理人員，且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開展其事業。

何先生持有香港大學(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主修管理學，並擁有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

陳世達博士現年七十五歲，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博士現出任香港科技大學康信商業案例研究中心顧問及管理學系兼任教授，以及光華管理學院北京大學案例研究中心主任的高級顧問。彼為哈佛商學院旗下亞太諮詢委員會名譽會員，於二零一五年一月獲委任香港裘槎基金會的投資委員會成員。彼曾出任哈佛商學院亞太研究中心(哈佛商學院建立的第一間國際研究室)的執行董事及Bank of Indonesia Institute的研究學者。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哈佛商學院亞太研究中心之前，陳博士曾任職於私營及公營機構。此前，彼曾任亞洲發展銀行私營部門業務局風險管理部主管、渣打銀行香港國際私人銀行部主管、國民西敏銀行區域董事，以及花旗銀行的多個高層職位。陳博士亦出任亞洲發展銀行所投資多家公司的董事，並於多家教育機構及大學執教，以及為其編寫案例。

陳博士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並取得經濟學榮譽學士學位，於一九七二年取得美國哈佛大學(Harvard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七三年取得美國康奈爾大學(Cornell University)經濟學博士學位。

大山宜男

大山宜男先生現年六十七歲，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大山先生現為日本Funai Kosan, Co., Ltd.的顧問。此前，大山先生任職於Nichimen Corporation，在日本、英國及香港累積逾三十年金融企業營運的經驗，並於Nichimen Co.(香港)及Sojitz Trade & Investment Services(香港)出任董事總經理。在辭任Nichimen/Sojitz集團職務後，大山先生曾出任多家企業的董事局成員，包括日本PreXion Corporation、日本Yappa Corporation、以及美國TeraRecon Inc.。彼亦為日本Asiavest Co. Ltd.的創辦人兼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一九年，彼為東京AIBS Business School擔任啟動融資管理。

於二零一四年，大山先生獲馬來西亞檳城州政府冊封「Pingat Kelakuan Terpuji (PKT)」勳銜。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九年，彼獲檳城州政府機構Invest-in-Penang Berhad委任為「Honorary Industry Expert – Development of SMEs in Penang (名譽行業專家 – 在檳城發展中小企業務)」，向日資中小企業推廣投資檳城州。

大山先生在日本神戶大學(Kobe University)獲取經濟學學士學位，並獲日本東京亞洲大學(Asia University, Tokyo)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日本證券分析員公會(CMA[®])特許會員。

黃寶榮

黃寶榮先生現年六十八歲，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有逾四十年在多間專業會計師事務所從業的經驗，現出任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的主席，RSM亞太區執行委員會主席，以及RSM國際董事會成員。黃先生自一九八六年出任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並於RSM國際集團中擔任多個職務。彼職業生涯始於一九七二年加入倫敦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一九七六年取得特許會計師資格，其後於一九七八年調任至香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黃先生畢業於英國埃塞克斯大學(University of Essex)，持有理學士學位。彼自一九八六年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自一九八三年起成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

投資管理團隊

葉浩華 特許金融分析師

首席投資總監 – 固定收益投資

葉浩華先生現年五十歲，出任惠理的首席投資總監—固定收益投資，負責公司的信貸及固定收益投資及組合管理。彼擁有逾二十六年固定收益投資管理及研究經驗。葉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盟本公司出任基金經理，隨後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晉升為高級基金經理及投資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彼獲晉升至現職。

葉先生在過去多年獲頒多個業界殊榮，當中包括由《投資洞見與委託》I&M專業投資大獎2020頒發「亞洲區域及香港市場年度最佳首席投資總監(固定收益)」，由2019年財資3A年度大獎頒發「年度最佳基金經理(固定收益—大中華區)」，在《指標雜誌》2017年及2018年的基金年獎中獲頒「年度最佳基金經理(高收益債券)」。此外，彼在The Asset Benchmark Research 2019亞洲G3債券明智投資者(香港)選舉中獲授明智投資者(高度讚揚)殊榮，並自二零一四年起在同一選舉中取得前列排名。

在加盟惠理前，葉先生出任香港滙豐私人銀行部的董事，管理其固定收益顧問業務。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回流香港工作前，在美國的Prudential Fixed Income Management效力四年，專注於證券化產品的相對價值及信貸分析。除負責篩選證券投資外，彼亦參與固定收益組合的日常管理和表現分析。此前，彼為紐約Salomon Smith Barney的固定收益研究部副總裁，協助多家財富500公司、國家主權基金及亞洲政府機構分析和建構其主動及被動型債券投資組合。葉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在香港高盛出任固定收益、貨幣及商品部的分析師，開展其事業。

葉先生持有芝加哥大學(University of Chicago)的金融數學碩士學位，以及美國康奈爾大學(Cornell University)的工程碩士學位，並擁有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

鄧安琪

董事總經理

首席戰略總監

鄧安琪女士現年三十歲，出任惠理的董事總經理兼首席戰略總監，專責制定及策劃集團的戰略發展計劃，並領導推行相關發展項目。

鄧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加盟本集團。此前，彼為麥肯錫公司的項目經理，以及滙豐銀行的管理儲備幹部。鄧女士在戰略策劃工作擁有廣泛經驗，並曾為香港、台灣及中國的資產管理公司、跨國銀行、區域銀行及其他非銀行的金融機構提供諮詢。彼向多家企業的核心職能規管戰略及轉型項目，覆蓋營銷及分銷、業務拓展、市場拓展及營運。

鄧女士持有國立臺灣大學(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經濟學士學位，以及劍橋大學(University of Cambridge)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徐福宏

高級基金經理

董事總經理，環境、社會及管治投資主管

徐福宏先生現年四十歲，為惠理投研團隊資深成員，參與集團的投資過程及策略，專責投研團隊的傳訊工作。彼擁有逾十八年金融行業從業經驗。

徐先生現出任環境、社會及管治投資主管，負責統領集團的環境、社會及和管治(「ESG」)政策，並將ESG因素納入投資流程。

徐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加盟惠理出任基金經理，隨後於二零一九年獲晉升為高級基金經理。彼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獲委任為環境、社會及管治投資主管。加盟惠理前，徐先生於瑞銀出任董事，為超高淨值投資者管理投資組合。加入瑞銀前，彼於美林環球財富管理出任副總裁，負責北亞區的專戶產品及股票投資顧問服務。此前，彼於摩根資產管理出任投資理財中心總監。

徐先生畢業於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Max M.Fisher College of Business，持有金融及經濟學士學位。

業務管理團隊

張韻媚

首席法律顧問

張韻媚女士現年四十五歲，出任惠理的首席法律顧問。彼管理公司的法律團隊，並監督公司所有法律事務。

張女士是一名經驗豐富的法律專業人士，在業界擁有逾二十年的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盟本公司出任法律顧問，其後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一零年晉升為高級法律顧問及法律主管。加入惠理前，張女士於多家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出任企業法律顧問。

張女士持有倫敦大學(University of London)法學碩士(LL.M.)及香港大學專業法學證書(P.C.LL.)。

關威

中國業務聯席總裁

關威先生現年四十六歲，出任惠理的中國業務聯席總裁，負責領導及拓展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機構業務。關先生是首批中國公募基金的從業人員，擁有逾二十年基金行業從業經驗。彼對基金和投資產品擁有廣泛而深厚的知識，並建立了強大的和行之有效的機構和分銷模式。

關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加盟惠理出任總經理，一直主管中國內地的銷售工作。加入惠理前，彼曾於金元惠理基金管理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領導公司的銷售業務。此前，彼於民生加銀基金管理公司，以及長盛基金管理公司擔任市場總監，負責市場行銷工作。

關先生持有中國人民大學(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國際金融學學士學位，和北京的首都經濟貿易大學(Capital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金融學碩士學位。

李慧文 首席監察總監

李慧文女士現年四十七歲，出任惠理的首席監察總監，管理集團的合規部門。

李女士於資產管理行業擁有廣泛經驗，特別是有關合規職務及相關領域，監管法規的專業知識，以及其他相關職務。李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加盟本集團出任監察副經理，其後分別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八年晉升為監察經理、高級監察經理及監察總監，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獲晉升為首席監察總監。

加入惠理前，彼曾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任助理經理一職，專責向持牌中介人仕進行監察及執行調查。在此之前，彼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審計員一職，為不同企業提供財務審計及商業諮詢服務。

李女士畢業於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持有經濟學士學位。彼現為澳洲執業會計師會員。

曾德明 特許金融分析師 董事總經理 亞太區分銷業務主管

曾德明先生現年四十四歲，出任惠理的亞太區分銷業務主管，負責管理及開拓香港及亞洲區內的基金分銷業務。

曾先生擁有逾二十年在資產管理及金融服務業界的從業經驗。彼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加盟惠理出任高級銷售經理，並於二零一二年獲委任為分銷業務總經理，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晉升至現職。在其帶領下，彼擴大公司的業務覆蓋面至零售業務市場和私人銀行領域。

加盟惠理前，彼於鋒裕投資管理出任高級銷售經理，負責北亞地區的基金分銷業務，彼亦曾於花旗銀行擔任投資顧問，服務Citigold和其他財富管理公司。

曾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九月起成為香港投資基金公會的行政委員會成員。曾先生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持有環境科學學士學位，並擁有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

翁貽敏 特許金融分析師 董事總經理－機構業務

翁貽敏女士現年三十二歲，出任惠理的機構業務董事總經理，負責管理及拓展亞太區及美國的機構業務。

翁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加盟惠理，出任機構業務總監，於二零二零獲晉升為高級總監，隨後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獲晉升至現職。加入惠理前，彼於香港南方東英資產管理工作，領導公司旗下主動投資策略的營銷及市場拓展，服務香港、台灣、新加坡及歐洲地區的機構、私人銀行及零售分銷客戶。此前，彼於香港道富環球出任高級客戶經理，負責開拓及管理客戶關係工作，服務香港、台灣和韓國地區的機構客戶。彼亦曾於華夏基金(香港)銷售與市場部任職，開展其事業。

翁女士持有香港大學(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經濟及金融學學士學位，並擁有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王毅詩

首席財務總監兼首席行政總監

王毅詩女士現年四十三歲，出任惠理的首席財務總監兼首席行政總監，領導本集團的財務、投資者關係工作及行政事務，彼亦監督集團的業務營運。

王女士於資產管理及金融服務行業擁逾十八年的經驗，特別是財務管理、企業管理及營運。彼於二零零八年加盟惠理出任財務經理，其後獲多次晉升並主管財務部門。於二零一七年獲委任為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二零五月升任為首席財務總監兼首席行政總監。

加入惠理前，王女士曾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任職，專責保證和諮詢業務的服務。

王女士畢業於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持有商學、會計及財務學士學位。彼擁有執業會計師及金融風險管理師([FRM])專業資格。

鍾俊傑

中國業務聯席總裁

鍾俊傑先生現年五十歲，出任惠理的董事總經理兼中國業務聯席總裁，負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零售分銷業務與業務拓展。彼將就集團在中國內地之公募牌照的申請提供戰略性領導。

鍾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加盟惠理，彼在中國資產管理行業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在基金營銷及管理領域具有深厚資歷。加入惠理前，鍾先生在嘉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領導多個業務部門，包括中國內地零售業務、集團投資諮詢關係及集團市場拓展策劃。

鍾先生持有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Peking University's Guanghua School of Management)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北京師範大學(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經濟學學士學位。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以價值為本的資產管理業務。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1。

業績

本集團截至本年度的業績載於第80頁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股息

年內並無派付中期股息。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6.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8.0港仙。待於本公司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或前後支付末期及特別股息。每股股息乃按本集團之股息政策派付。

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

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的第3頁。

本年度發行的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發行的股份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除本公司的保留盈利外，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所載，本公司計入已發行股本的股份溢價賬及其他儲備亦可供分派給股東；惟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緊隨建議進行任何該等分派當日後，本公司必須仍可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3,205,774,000港元。

慈善捐款

本集團年內作出慈善捐款合共399,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編製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拿督斯里謝清海(聯席主席)

蘇俊祺先生(聯席主席)

洪若甄女士

何民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大山宜男先生

黃寶榮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拿督斯里謝清海、洪若甄女士及大山宜男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妥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彼等的獨立性各自作出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身份。

截至本年報編製日期的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25至31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可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文或於委任期內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惟洪若甄女士及何民基先生的通知期為三個月)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計為期一年。本公司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發出至少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委任。

概無董事已或擬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致使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無償(法定賠償除外)終止協議。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股份(「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僅指股份數目)	董事根據認股權計劃持有的相關股份數目 ⁽³⁾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及根據認股權計劃持有的相關股份數目之總和)
拿督斯里謝清海	信託創辦人／實益 ⁽¹⁾	403,730,484	21.76%	—	21.76%
	實益	60,733,516	3.27%	58,475,000	6.42%
蘇俊祺先生	實益	15,765,723	0.84%	57,552,000	3.95%
洪若甄女士	信託創辦人 ⁽²⁾	16,870,583	0.90%	—	0.90%
	實益	1,200,000	0.06%	23,486,000	1.33%
何民基先生	實益	13,621,132	0.73%	23,506,000	2.00%
陳世達博士	實益	—	—	850,000	0.04%
大山宜男先生	實益	500,000	0.02%	650,000	0.06%
黃寶榮先生	實益	—	—	350,000	0.01%

附註：

- 該等股份由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CCML」)直接持有，CCML由Cheah Company Limited(「CCL」)全資擁有，而CCL則由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為一家於海峽群島內澤西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全資擁有，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作為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的代名人於CCL持有股份，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該項信託的全權信託受益人包括拿督斯里謝清海及其若干家族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拿督斯里謝清海為該信託的創辦人。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法國巴黎銀行。
- 該等股份由Bright Starlight Limited直接持有。Bright Starlight Limited由Scenery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cenery Investments Limited則由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作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該項信託的全權信託受益人包括洪若甄女士的若干家族成員。
- 董事根據認股權計劃持有的相關股份數目詳述於下文「認股權」一節。

董事會報告

(b) 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有關相聯法團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拿督斯里謝清海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實益	74,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 股份總數的0.49%
洪若甄女士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實益	10,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 股份總數的0.07%
何民基先生	惠理策略投資基金	實益	10,000股 無投票權股份	佔已發行無投票權 股份總數的0.07%

(c) 認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認股權計劃(及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經修訂)並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屆滿(「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計劃」)。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計劃下授出的全部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將根據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繼續有效及可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了一個新認股權計劃(「二零一七年認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變動概要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已授出	認股權數目 已行使 已失效	
拿督斯里謝清海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a)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8,873,333	-	-	18,873,333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8,873,333	-	-	18,873,333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8,873,334	-	-	18,873,334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927,500	-	927,500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927,500	-	927,500
蘇俊祺先生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1,716,666	-	-	1,716,666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1,716,666	-	-	1,716,666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1,716,668	-	-	1,716,668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3,413,333	-	-	3,413,333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3,413,333	-	-	3,413,333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3,413,334	-	-	3,413,334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5.87	6,000,000	-	-	6,000,000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5.87	6,000,000	-	-	6,000,000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5.87	6,000,000	-	-	6,000,000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2,081,000	-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2,081,000	-	12,081,000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認股權數目 已行使	已失效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洪若甄女士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1,016,666	-	-	-	1,016,666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1,016,666	-	-	-	1,016,666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1,016,668	-	-	-	1,016,668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2,373,333	-	-	-	2,373,333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2,373,333	-	-	-	2,373,333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2,373,334	-	-	-	2,373,334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6,658,000	-	-	6,658,000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6,658,000	-	-	6,658,000	
	何民基先生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776,666	-	-	-	776,666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776,666	-	-	-	776,666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776,668	-	-	-	776,668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2,620,000	-	-	-	2,620,0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2,620,000	-	-	-	2,620,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2,620,000	-	-	-	2,620,000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6,658,000	-	-	6,658,000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6,658,000	-	-	6,658,000	
陳世達博士		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3.94	66,667	-	-	-	66,667
			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3.94	66,667	-	-	-	66,667
	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3.94	66,666	-	-	-	66,666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75,000	-	-	175,000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75,000	-	-	175,000	

董事會報告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認股權數目 已行使	已失效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大山宜男先生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75,000	-	-	-	175,000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75,000	-	-	-	175,000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75,000	-	-	-	175,000
黃寶榮先生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75,000	-	-	175,000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75,000	-	-	175,000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75,000	-	-	175,000	
僱員	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3.94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3.94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3.94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3.94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3,859,995	-	-	-	-	3,859,995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3,859,995	-	-	-	-	3,859,995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3,860,010	-	-	-	-	3,860,010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656,660	-	-	(33,333)	1,623,327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656,660	-	-	(33,333)	1,623,327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656,680	-	-	(33,334)	1,623,346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2	1,656,680	-	-	(33,334)	1,623,346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5.87	3,166,666	-	-	(500,000)	2,666,666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5.87	3,166,666	-	-	(500,000)	2,666,666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5.87	3,166,668	-	-	(500,000)	2,666,668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5.87	3,166,668	-	-	(500,000)	2,666,668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1,865,000	-	-	-	11,865,000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	11,865,000	-	-	-	11,865,000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認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其他 ⁽⁴⁾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	14.092	100,000	-	-	(100,000)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	14.092	100,000	-	-	(100,000)	-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	14.092	100,000	-	-	(100,000)	-
總計				137,820,000	77,429,000	-	(1,900,000)	213,349,000

附註：

- 緊接認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授出前，股份之收市價分別為3.90港元、13.68港元、13.50港元、5.87港元及4.14港元。
- 於年內並無註銷任何認股權。
- 認股權總數為56,620,000份，其中向拿督斯里謝氏授出54,800,000份認股權已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
- LEE Siang Chin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獲授300,000份認股權。彼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起辭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根據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計劃批准將Lee先生的認股權行使期延長至自其辭任生效日期起計兩年。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旗下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可藉此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一七年認股權計劃屆滿前已沒收的所有認股權將被視為失效，並不會回撥至根據計劃將可予以發行的股份數目內。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於任何情況下均可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董事會報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股份的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僅指股份數目)	根據認股權計劃 持有的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的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及 根據認股權計劃 持有的相關股份 數目之總和)
杜巧賢女士 ⁽¹⁾	配偶	464,464,000	25.03%	58,475,000	28.18%
葉維義先生	實益	298,805,324	16.10%	—	16.10%
葉梁美蘭女士 ⁽²⁾	配偶	298,805,324	16.10%	—	16.10%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³⁾	實益	403,730,484	21.76%	—	21.76%
Cheah Company Limited ⁽³⁾	公司	403,730,484	21.76%	—	21.76%
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 ⁽³⁾	代名人	403,730,484	21.76%	—	21.76%
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 ⁽³⁾	受託人	403,730,484	21.76%	—	21.76%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⁴⁾	公司	189,105,000	10.19%	—	10.19%

附註：

- (1) 杜巧賢女士為拿督斯里謝清海的配偶。
- (2) 葉梁美蘭女士為葉維義先生的配偶。
- (3)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CCML」)由Cheah Company Limited(「CCL」)全資擁有，而CCL則由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為一家於海峽群島內澤西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全資擁有，BNP Paribas Jersey Nominee Company Limited作為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的代名人於CCL持有股份，BNP Paribas Jersey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該項信託的受益人包括拿督斯里謝清海及其若干家族成員。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189,10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i)1,193,000股股份由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持有；及(ii)187,912,000股股份由西嶺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海通國際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及西嶺投資有限公司各自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5)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擁有64.40%股權。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年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為合約一方簽訂董事或與任何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重大合約。

認股權

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經本公司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通過採納(及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經修訂)並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屆滿。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計劃下授出的全部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將根據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繼續有效及可行使。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認股權計劃(「二零一七年認股權計劃」)。二零一七年認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於下文載列。

1. 二零一七年認股權計劃目的

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第二項)，並鼓勵參與者致力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從而達致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2. 二零一七年認股權計劃參與者

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員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專業顧問、專家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推廣人士及服務提供者，而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對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者。

3. 根據二零一七年認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及於本年報日期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185,171,483股股份(9.98%)

4. 每位參與者根據二零一七年認股權計劃之承授上限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總數不超過：

- (a) 已發行股本之1%(主要股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
- (b) 已發行股本之0.1%及總值多於5,000,000港元(就主要股東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

有關進一步授出認股權必須經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

5. 可根據認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限

就任何特定認股權而言，董事會在提出要約時將會釐定及知會承授人的期限，有關期間不得超過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6. 認股權之最短持有期限，於期限屆滿後方可行使認股權

無

7. 申請或接納認股權時須付金額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或接納認股權貸款的期限

接納認股權後，承授人須於建議授予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知會本公司並支付1港元作為授出代價。

董事會報告

8. 行使價之釐定基準

行使價應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但任何情況下不可低於以下三者之最高者：

- (a)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
- (b)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之面值。

9. 二零一七年認股權計劃尚餘年期

認股權計劃將有效至二零二七年五月三日。

關連交易以及持續關連交易

年內本公司並無任何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作出披露。於附註36所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不符合上市規則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

披露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的變動如下：

- 拿督斯里謝清海的月薪由415,805港元修訂為417,880港元，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蘇俊祺先生的月薪由426,200港元修訂為428,330港元，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洪若甄女士的月薪由235,000港元修訂為236,180港元，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何民基先生的月薪由235,000港元修訂為236,180港元，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其中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董事袍金及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38披露。董事酬金乃經考慮彼等職務及職責、本公司業績、現行市況，及參考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市場酬金後釐定。

退休金計劃

本年度之退休金成本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刊發本年報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及根據本公司可從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旗下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期間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董事會可於股份交易價未能反映其內在值時根據一般授權於公開市場行使其購回股份的權利以購回股份。

優先購買權

儘管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對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限制，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亦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管理資產計算)佔本集團費用收入總額的14%，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分銷費用開支總額的38%。

本集團最大客戶(以年終管理資產計算)佔本集團費用收入總額約1%，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則佔分銷費用開支總額約10%。

概無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實益權益。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中的「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企業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分節。

若干法律法規被認為對本集團的運營有重大影響，例如《證券及期貨條例》及附屬法規，《證監會有關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手冊》，以及《基金經理操守準則》、《反洗錢法條例》以及證監會發佈的《打擊洗錢指引》及《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法律及合規部門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所有公司的合規事務，並分析及監察本集團運營所在的監管框架。年內，概無報告／發現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不合規事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討論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董事會報告

披露風險管理及環保政策

風險管理及環保政策披露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將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獲續聘。

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拿督斯里謝清海

聯席主席兼聯席首席投資總監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提升股東價值及維護股東、客戶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利益至關重要，故董事會致力達到及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在經營受規管業務時，本集團採納良好的企業管治原則，強調有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嚴謹監察守則以及保持對所有利益相關者的透明度及問責度。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整個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下文所述的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除外)。本公司繼續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及商業道德，並確保本公司業務已完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之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操守守則。在對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後，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內並無發現董事對標準守則之違規情況。董事就本公司證券進行交易的禁信期亦適用於本集團的全體員工。

董事會

董事會當中超過三分之一的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監察及指導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制訂本集團的願景；
- 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中期及末期業績；
- 建議向本集團股東派付任何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 審閱及酌情批准本集團的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
- 審閱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最新狀況；
- 確保高水準的企業管治、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
- 監察高級管理層的表現。

於二零二零年，董事會檢討了以下企業管治事宜：

- 檢討是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
- 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年度檢討。

所有董事均擁有個別及獨立的權利，可就本公司的業務操守及發展接觸高級管理層。為促使董事履行其職責，一份載有財務概要、表現費分析、管理費分析、開支分析、資金流概要、按策略及按渠道分類的主要淨資金流、庫務營運表現分類的淨資金流及分部資料的每月管理報告簡報及全面報告已供董事傳閱。管理報告簡報及全面報告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於月末後發送予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零年，董事會共舉行五次會議，每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會會議的出席／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拿督斯里謝清海(聯席主席)	5/5
蘇俊祺先生(聯席主席)	5/5
洪若甄女士	5/5
何民基先生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4/5
大山宜男先生	5/5
黃寶榮先生	5/5

本集團確保適時向董事提供適當及充足的資料，以使彼等了解本集團的最新發展，從而有助彼等履行其職責。

於二零二零年，聯席主席在執行董事離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多次定期會議。

董事確悉，董事會並無發現董事會成員之間有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所有董事於委任後均參與培訓／簡介，主題包括董事職責及法律責任、上市公司持續責任、企業管治及合規事宜。本公司於持續合理時間內向董事提供任何適用法律及規例的更新資料。

根據董事提供之記錄，董事於二零二零年期間所參與的培訓概述如下：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類別(附註)
執行董事	
拿督斯里謝清海(聯席主席)	A, B
蘇俊祺先生(聯席主席)	A, B
洪若甄女士	A, B
何民基先生	A,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A, B
大山宜男先生	A, B
黃寶榮先生	A, B

附註：

A: 參加有關基金管理業務最新動向及發展的講座／網絡研討會及／或課程

B: 研讀有關監管及行業最新動向的資料

各執行董事均會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三分之一於董事會在任時間最長之董事必須退任，並可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確認書，並認為彼等對本集團而言乃屬獨立人士。

本公司已自二零零七年起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而產生之法律責任，投保合適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及專業人員補償保險，並每年檢討一次。

企業管治報告

聯席主席及領導委員會

董事會聯席主席拿督斯里謝清海主持了全部董事會會議及年度股東大會。彼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及投資策略。董事會聯席主席蘇俊祺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之投資研究與投資組合管理職能，彼將繼續與拿督斯里謝氏緊密合作，監督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同時，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能由領導委員會執行。該委員會成員目前包括拿督斯里謝氏及蘇先生。該委員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於制定企業策略、以及管理公司的業務運作以及企業事務上擔任領導角色。

有關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由相同人士擔任，即拿督斯里謝清海及蘇俊祺先生為聯席主席，並為領導委員會成員，負責行政總裁職能。鑒於本集團業務性質，主席及行政總裁須深入了解資產管理營運以引領本集團迅速回應市場變化。此外，全部主要決策經諮詢本集團董事會、合適的董事會委員會及／或高級管理層後作出。因此，董事會認為現有安排提供權力及權限的平衡，以及避免權力過度集中於任何一位人士，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所載的原則。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下列委員會，其具體責任於各委員會之職責範疇(可於本公司及／或聯交所網站取閱)詳述：

1.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訂有明確職責範疇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財務報告程序、若干企業管治職能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作出獨立審查。審核委員會並監督本公司核數師之委任、薪酬、聘用條款及其獨立性。審核委員會由陳世達博士、大山宜男先生及黃寶榮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由黃寶榮先生擔任主席。

於二零二零年，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首席財務總監兼首席行政總監、首席監察總監、內部審核主管、高級營運董事、風險管理經理及公司秘書通常獲邀出席會議，而核數師之代表亦參與三次涉及討論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之會議。每位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舉行次數
黃寶榮先生(主席)	4/4
陳世達博士	3/4
大山宜男先生	4/4

於二零二零年，審核委員會審閱、討論及／或批准有關下列各項事宜：

- 本集團的中期及全年業績、初步公布及報告及定期財務最新狀況。
- 核數師酬金(包括非核數服務)及其聘用條款。
- 本集團之財資活動及流動資金。
- 二零二一年外部及內部審核計劃。
- 風險管理、監察及內部審核部門所編製的報告。
- 本集團風險管理部門所編製的風險監控自我評估摘要。

為進一步提高獨立報告的質素，委員會成員會每年在管理層離席的情況下與核數師會面一次。

2.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成立訂有明確職責範疇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審閱激勵計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以及為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釐定以工作表現為基礎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由拿督斯里謝清海、蘇俊祺先生、陳世達博士、大山宜男先生及黃寶榮先生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由陳世達博士擔任主席。

於二零二零年，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三次會議。每位成員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舉行次數
陳世達博士(主席)	3/3
拿督斯里謝清海	3/3
大山宜男先生	3/3
蘇俊祺先生	3/3
黃寶榮先生	3/3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零年，薪酬委員會檢討、討論及／或批准有關下列各項事宜：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根據個人工作表現並參考獨立薪酬調查報告而釐定二零二一年的薪酬水平。
- 經參考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個人工作表現而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分發的花紅。
- 續訂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函。
- 建議授出購股權。

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最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成員（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董事會變動作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提名委員會由拿督斯里謝清海、何民基先生、陳世達博士、大山宜男先生及黃寶榮先生組成，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拿督斯里謝清海。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關政策可在本公司網站查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為達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的方針，以確保董事會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的適當技能、經驗及多元化的觀點。本公司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並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可通過考慮多項因素達致，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或服務任期。為達致對多元化的觀點時，本公司亦會考慮本身的業務模式及不時的特定需求。所有董事會成員之任命均基於候選人各自的優點，並按客觀條件考慮。提名委員會協助董事會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每位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舉行次數
拿督斯里謝清海(主席)	1/1
陳世達博士	1/1
何民基先生	1/1
大山宜男先生	1/1
黃寶榮先生	1/1

於二零二零年，提名委員會檢討、討論及／或批准有關下列各項事宜：

- 經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檢討及建議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成員。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有關重新委任董事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包含董事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須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倘適合，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選舉董事的提案向股東提出推薦意見。

在評估及挑選候選人擔任董事時，應考慮下列準則：

- 品格與誠信；
- 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策略相關的經驗，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提述的多元化因素；
- 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候選人的專業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的任何潛在貢獻；
- 是否願意及是否能夠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身為董事會成員及擔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委員的職責；及
- 其他適用於本公司業務及繼任計劃的觀點，董事會及／或委員會可於適用時因應提名董事及繼任規劃不時採納及／或修訂有關觀點。

於二零二零年並無任何新董事獲選定或建議出任。

4.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建立及保持有效政策及指引以確保恰當管理本集團及其客戶面臨之風險，以及採取適當和及時之行動管理該等風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何民基先生、鄭梓聰先生、李慧文女士、徐福宏先生、王毅詩女士及汪玉瑛女士組成。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何民基先生擔任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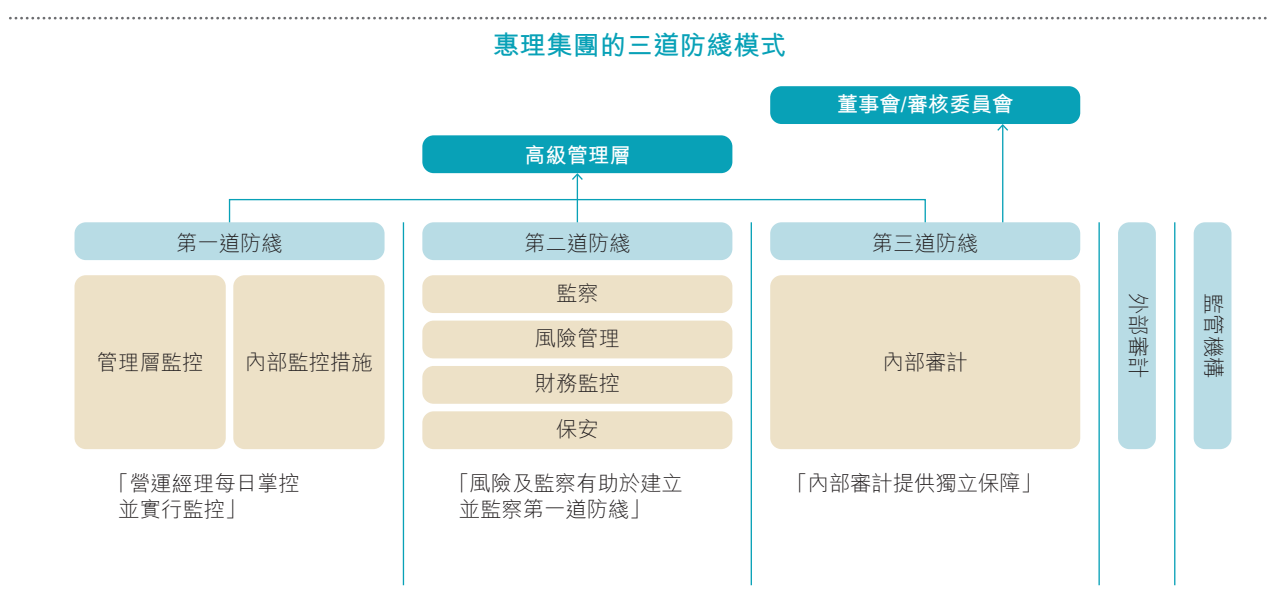
於二零二零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共舉行五次會議。於會上，成員檢討、討論及／或批准有關下列各項事宜：

-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及內部監控系統。
- 定期評估主要風險。
- 更新風險控制自我評估。
- 年內刊發之各種內部審核報告。
- 審閱錯誤報告。
- 新業務及新產品審批程序。
- 資訊風險管理更新。
- 投資、聲譽、流動資金及營運風險管理。
- 監管規例最新訊息，並相應修訂相關守則。
- 須確認風險的項目，以處理已辨別但未完全減輕的風險。
- 內部審核計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至少每年檢討其成效。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察及企業管治職責，涵蓋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合規、法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內部審計職能資源。本集團已建立一個具備明確職責等級及報告程序的組織架構。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律及監察部門與集團內部審計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持續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定期向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報告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主要風險。適當的政策及監控經已訂立及制定，以確保保障資產不會在未經許可下使用或處置，依從及遵守相關規則及規例，根據相關會計標準及監管申報規定保存可靠的財務及會計記錄，以及適當地識別及管理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主要風險。有系統及內部監控只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可防範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因為其目的均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以下圖列示的「三道防線」模式作為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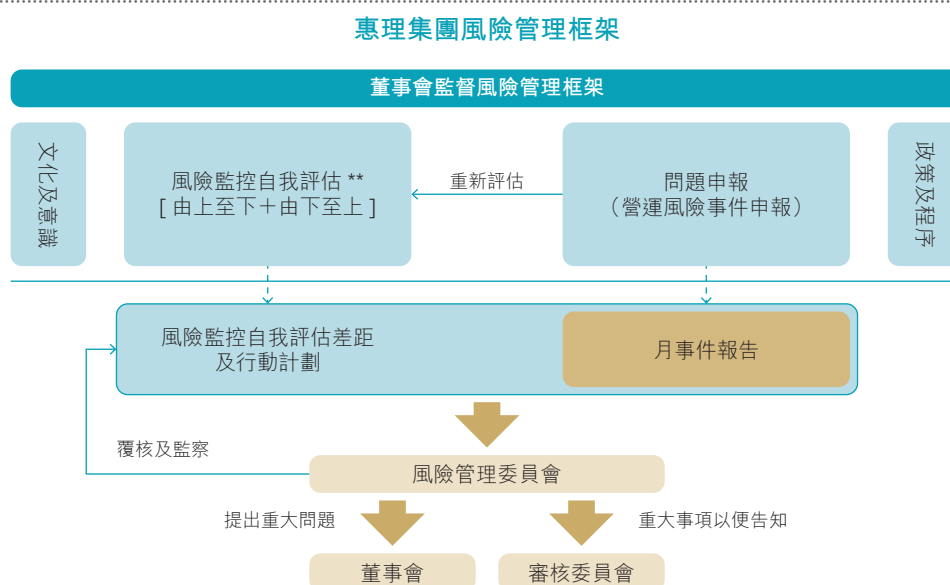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委員會協調企業風險管理活動並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的重要方向，於每次定期舉行的會議上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本集團的重大風險及適當減低及／或轉移已識別的風險措施等事宜。本集團各營運單位(作為風險負責人)自行識別、評估、調解及監察其風險，並每年向風險管理及監察部門匯報有關風險管理活動。對新的商業活動進行新的風險評估。

企業管治報告

集團內部審計於全年每個定期舉行的會議上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於上一個期間有關內部監控是否足夠及其成效等的工作結果，包括但不限於指出無法執行任何該等監控程序的失誤或任何程序出現重大弱點。集團內部審計採納以風險控制為本的審核方法。集團內部審計的年度工作計劃，涵蓋本集團營運、業務及各服務單位各項主要工作及程序，並按照管理層的要求進行特別檢討，而審核結果會交予審核委員會。內部審計會查察審核事務，並於其後跟進，力求妥善實行，並會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進展。集團內部審計獨立向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行政管理層保證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充足並有效。集團內部審計主管直接向本集團的審核委員會主席匯報，並向首席財務總監兼首席行政總監間接匯報，而首席財務總監兼首席行政總監有責任協助本集團的內部審計每日解決相關事務。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在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律及監察部門與集團內部審計的支援下，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執行及監察，並負責定期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有系統的功效。

下圖列示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重大風險時所使用的程序：



** 每年／就業務過程及監控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時適時更新。

本集團已採納多項政策及程序，以評估及審慎地提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功效，包括要求本集團行政管理層定期評估並須至少每年親自驗證有關事宜實為妥當及有效運作。本集團相信，這將有助提升本集團日後的企業管治及業務經營水平。

本集團已將其風險管理系統貫穿至核心業務營運中。本公司各營運單位將持續地檢討及評估可能對達成營運單位及／或本公司業務目標的能力造成影響的潛在風險的狀況。調查年內出現的任何事件，以評估控制流程是否可加強，而新措施須進行新的風險批准流程，以確認及解決可能出現的潛在的新風險。相關檢討流程包括評估現有內部監控系統是否繼續切合業務需要、是否足夠應對潛在風險及／或是否需予以補充。相關檢討結果錄入日誌，用於監控並載入本集團風險控制自我評估中，以用於分析潛在策略影響，及用於向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及董事作常規匯報用途。

審核委員會已制定並監督一項舉報政策及一套綜合程序。據此，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相關單位可就本公司的任何實際或疑似不當行為作出舉報，從而使有關事宜可按適當及具透明度的方式即時展開調查及得到有效處理。審核委員會主席已委派集團內部審計主管及／或首席財務總監兼首席行政總監代為接收任何有關舉報，監察隨後的調查工作，以及向其提供任何調查資料(包括建議)，以供審核委員會考慮。

本集團對內幕消息政策及各附屬程序所載的內幕消息的處理和發佈進行規範，以確保內幕消息在獲適當批准披露前一直保密，並確保有效及一致地發佈有關消息。

於二零二零年，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律及監察部門與各營運單位、高級管理層及董事繼續緊密合作，務求改善風險管理系統。相關舉措其中包括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推出的基金經理操守準則額外規定，加強流動性風險監察，以監察組合，引入若干新的內部控制流程，舉辦一些培訓課程及風險工作坊；進一步規範化風險匯報及量化；使內部監控的評估更密切地結合其潛在風險；以及與指定董事就本公司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營運及查證進行更深入及更頻繁的溝通。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監察部門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遞交有關風險控制自我評估及其他已實行的控制流程的最新報告，以建立及保持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相關工作已協助董事檢討年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於二零二零年，集團內部審計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展開篩查檢討，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方面，並著重保安及資料私隱保護的監控。此外，集團主要業務及企業職能部門主管須對其主要監控作出自我監控評估。有關結果由首席財務總監兼首席行政總監、集團風險管理經理及集團內部審計主管評估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資料後再向董事會匯報。年內的重點注意範圍包括對固定收益部份監控、投資管理、估值及資訊安全監察。年內所進行的檢討中並無發現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有任何嚴重缺陷。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需關注事項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營運業績產生重大影響，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運作整體上充足且有效，包括在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的預算等方面均屬充足。

薪酬政策及董事薪酬

本集團按業務表現、市場慣例及市場競爭狀況向僱員提供薪酬組合，以獎勵其貢獻。與本集團注重對表現及人力資源保留的認可一致，本集團根據有關財政年度的利潤水平向本集團僱員授予年終酌情花紅。本公司已採納認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參與者的長期獎勵計劃，有關計劃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中的「認股權」一節。

薪酬委員會參照現行市況、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審批董事的薪酬。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核數師提供審核服務的薪酬，由本公司及核數師根據服務範圍而共同協定，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約為4.0百萬港元。此外，本公司核數師於二零二零年亦向本集團提供稅務服務，有關費用約為0.5百萬港元。

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之責任。

股息政策

本公司採納股息政策旨在列明本公司有意就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派付或分派其純利作股息所應用之原則及指引。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應付其資金需求、未來增長以及其長期股東價值。根據本公司憲法、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其他因素，董事會有權宣派及分發股息（如有）予本公司股東。董事會在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應同時考慮有關本集團的各項因素。董事會將不時審閱股息政策。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傳訊政策，以確保股東及在適當情況下包括投資人士，均可適時地取得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的公司資料，使股東可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有助股東及投資人士積極地與本公司聯絡。

1. 資料披露

本公司致力向所有希望獲得本公司資料的人士適時地披露與本集團有關的所有重要資料。本公司的網頁 www.valuepartners-group.com 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最新的業務發展、中期及全年業績公布、財務報告、公布、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相關資料。

自二零零八年起，本公司每月自願發佈有關本集團未審核管理資產的資料，以進一步提高本公司的透明度。自二零一三年起，本集團亦每季度披露其管理基金的資金流資料。

為確保投資者及股東更深入了解本公司，首席財務總監兼首席行政總監定期與研究分析員、投資者及股東進行溝通。此外，彼等出席主要投資者發佈會及參加國際非交易簡報會，以解釋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業務策略。本公司適時在本公司網站上載年度及中期業績資料，及有關視頻檔案，讓全球投資者及股東均能簡易地及時得知業績公布。

2. 與股東舉行股東大會

本公司視股東週年大會為重要事項，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的平台。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發送予股東。其中一位聯席主席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確保股東的意見和問題可妥善傳達至董事會，並獲董事會回應。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實質上獨立之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

各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臨時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股東週年大會 出席／舉行次數	臨時股東大會 出席／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拿督斯里謝清海(聯席主席)	1/1	0/1
蘇俊祺先生(聯席主席)	1/1	1/1
洪若甄女士	1/1	1/1
何民基先生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1/1	1/1
大山宜男先生	1/1	0/1
黃寶榮先生	1/1	0/1

二零二零年本公司有約42名股東或其代表參加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且於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核數師代表亦出席此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通常會於同日大會結束後數小時內發佈，以確保及時披露有關資料。

3. 股東權利

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負責處理公眾人士、股東及投資者的電郵、函件及電話查詢。任何人士如欲向董事會查詢有關本公司的事項，可將有關查詢以書面形式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或電郵至vpg@vp.com.hk。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董事會可酌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送呈請求日期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並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請求內指定之任何事務，而該會議應在送呈有關請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本公司歡迎股東提呈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或管理之建議於股東大會上討論。有關建議須透過書面要求寄交予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擬提呈建議之股東應根據上一段所載之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報告

這是本集團刊發的第五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披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舉措，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闡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除非另有說明，本報告述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深明可持續發展的商業實踐是業務繁榮長久的基石。本集團致力在日常業務中減少對社會和環境的影響，並高度重視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和法規的重要性。

本集團主要經營資產管理業務，分別於香港、上海、深圳、吉隆坡、新加坡、倫敦設有辦公室及北京設有辦事處，而報告所提及的集團政策及策略均適用於所有辦事處。我們將匯報香港總部及（如適用）位於上海、新加坡和吉隆坡辦事處的相關環境指標。由於位於深圳、倫敦及北京辦事處的環境足跡甚小，我們將不會披露相關環境數據。

1.1.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

董事會為管理持續發展事項及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制定全面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委員會」）及公司秘書事務部與其他職能領域合作、整合和執行公司所有可持續發展措施，並負責籌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實施及進行然後交予董事會批准通過。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完善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使董事會及領導層更直接及有效地監察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推動公司所有層面參與負責任投資。委員會由環境、社會及管治投資首席擔任領導擔任主席，其負責審核公司投資組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檢視較低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的持股，檢討公司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參與及投票表決，並協調內部能力建設活動。於年內，委員會舉行了五次定期會議。委員會最近進一步加大力度，計劃召開月度會議，以推進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實踐及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



2. 營運實踐舉措

本集團自一九九三年成為亞洲資產管理行業的一份子以來一直為行業先驅。多年來，我們秉持相同的目標及價值觀：為我們的客戶在被忽略及低估的亞太區股票中尋求最佳投資機會。我們長久的成功建立於客戶利益至上的理念，同時亦有賴團隊成員間的緊密合作。為確保業績穩定與長遠利益的一致性，本集團的股權大部份由高級管理層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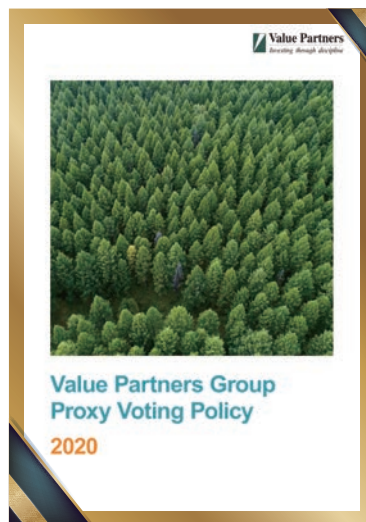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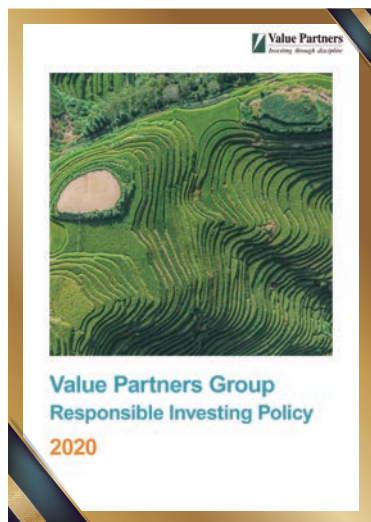
我們聘用的員工與我們擁有相同價值觀，並承諾把客戶利益放在首位，以及盡心盡力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服務。員工的薪酬包括固定薪金及績效花紅，此機制有助提高員工的積極性，協調並保障客戶的利益。

我們擁有卓越才幹及盡責用心的團隊，他們與高級管理團人員均已在本集團服務多年，足見本公司內部人才穩定，有助提升團隊效益及凝聚力。

2.1. 負責任的投資

本集團投資策略採用守紀律的方針及遵循3R原則的價值導向理念(對的生意、對的人及對的價格)，自一九九三年起一直植根於我們的整體投資原則中。在3R中，企業管治是評估對的人的其中一項主要因素，我們認為其對於維護股東及社會的最佳利益至關重要。

我們相信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分析整合至投資流程中，不但幫助確定我們的投資理念，更有助能識別長期蓬勃發展及產生可持續回報的業務模式和投資機會。我們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正式簽署《聯合國負責任投資原則》，以作為本集團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的承諾我們的[負責任投資準則](#)及[代理投票政策準則](#)等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已上載於我們的網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的負責任投資方針

我們認為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對公司的業務基本面、投資機會及風險影響深遠。因此，我們在股票及固定收益投資等投資過程中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採取全面分析。



把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納入投資流程

環境、社會及管治分析是本集團投資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作為投資過程的一部分，本集團以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為考慮依據，確保我們的被投資對象擁有足夠的管治質素，減低因環境及社會表現使我們可能面臨的損失及聲譽風險。我們認為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風險亦可帶來投資機會。

二零二零年，我們注重改善公司投資方針，並於第四季度開始進行自營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評估，作為推動被投資對象考慮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重要流程。我們在投資過程中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整合分為三個層面：

負面篩查



在整個潛在投資的初步篩選過程中，我們備存了一份列有嚴重違反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的排除名單。該名單用於訂單管理系統，以確保不會違反投資指引。

自主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評估



自主研究是我們投資過程的核心支柱。於二零二零年，我們繼續改進方針並制定自主環境、社會及管治評分模型。該評分模型考慮一系列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例如被投資方的相關政策，涵蓋環境、多元及包容，以及董事會組成，管理層承諾和相關渠道等。

透過與公司管理層展開直接對話，分析師能夠洞察並全面瞭解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實踐，並通過強調我們對被投資對象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考慮的關注，以促進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文化。

分析師負責就公司高管意向的投資選項進行環境、社會及管治評分，結果由各相關部門領導審閱，確保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貫徹一致。

交易後監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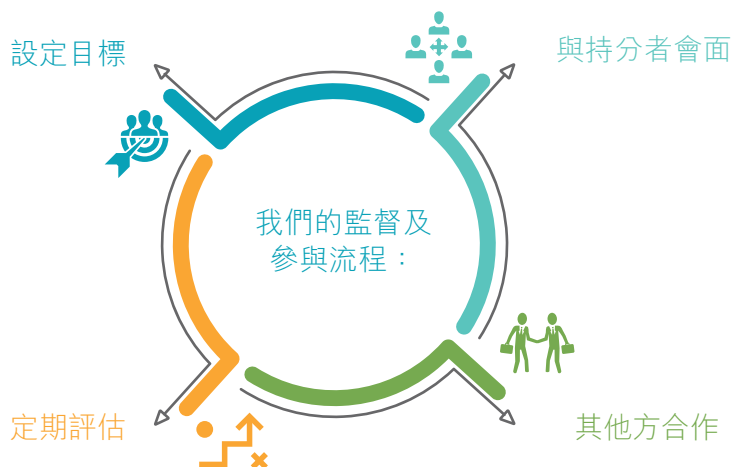
我們的每月報告概述各投資組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明細，並將其發送予所有投資組合經理、聯席首席投資總監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以供審閱。風險經理將與投資組合經理就任何涉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的持股進行討論。如有必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將召開會議以採取進一步行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負責任的盡職管理

我們致力對企業行為產生正面影響，故與被投資對象接觸是我們投資過程中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們定期與被投資公司舉行會議，以促進對彼等業務營運、策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的瞭解。透過該監督及參與，我們促進可持續發展，並提倡更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透明度。

接觸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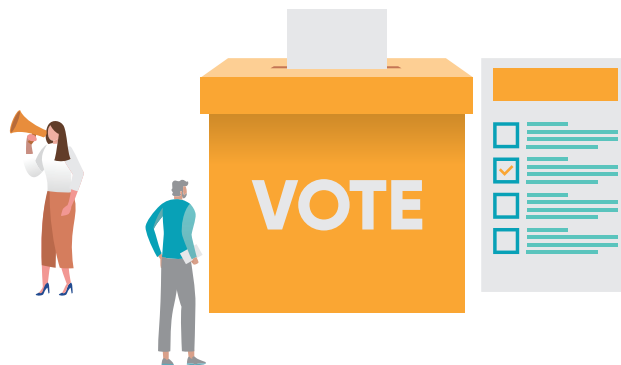


我們積極履行股東盡職權，進行投票。我們亦對投資對象進行調研，按照調研結果為投資者作出最有利的投票。

除了我們對負責任投資原則的承諾外，本集團的工作遵循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負責任的擁有權原則」。該原則為協助投資者以最佳方法履行他們的股東責任。

於二零二零年¹，

1. 在投票會議中，我們的投票率達97%
2. 對管理層建議投了至少一票反對票，在51%的股東大會上保留或棄權
3. 集團決定就所有股東提出有關董事，薪酬和公司治理的提議進行投票時，無論相關提議與管理層的提議背道而馳與否，集團的表決將與機構投資人服務公司(Institutional Shareholder Services, ISS)的要求保持一致
4. 僅有25%的情況集團會根據管理層對高管薪酬的建議進行投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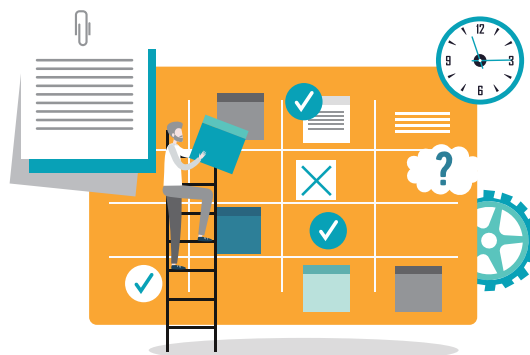
¹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開始委聘第三方代理顧問公司，因此數據僅涵蓋自二零二零年四月至十二月期間。

案例研究

監督及參與環境、健康及安全的因素考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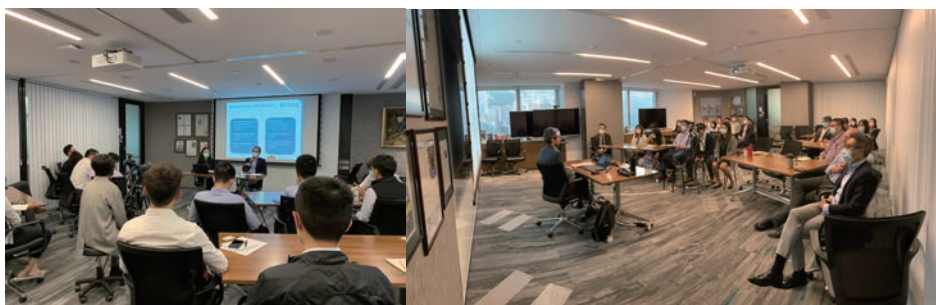
一間專門從事設計、開發、施工、銷售、物業管理及相關服務的房地產開發商違反國家環境及職業健康及安全(OHS)規定，並被控以多項環境損害罪。其中，早前發生的致命事故令建設項目停工，可能拖累公司業績。

我們的投資團隊每季度都會根據與管理層的討論制定一份排除清單，並監督改善措施的實施情況，例如OHS危害防控、融入綠色建築元素及加強環境治理。我們與管理層保持對話，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亦會持續監察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工作成果。



建立環境、社會及管治文化

為培育濃厚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文化，本集團定期向所有僱員提供環境、社會及管治培訓。於二零二零年，我們為員工舉行了兩次環境、社會及管治專題培訓，其中包括分析師、銷售人員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參加。此系列培訓包括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及流程的內部分享，以及由負責任投資原則(PRI)的代表主講的分享會。



2.2. 道德商業行為

本集團在整個工作過程中嚴格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並致力維繫商業信譽。本集團對於貪污及洗黑錢等行為採取零容忍的態度，本集團所有僱員須遵守操守守則，打擊相關不當行為。如屬必要，我們將全力配合監管機構的詢問或要求。

為確保我們僱員完全理解其工作的義務與責任，本集團已制定防止洗黑錢及恐怖分子籌集資金的準則及流程。該政策概述並要求所有僱員在作投資決策時，遵守所有相關法例及準則。適用法例及準則包括：《打擊洗黑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販毒(追討得益)條例》、《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條例》、《大規模毀滅武器(提供服務的管制)條例》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人或註冊人操守準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已根據開曼群島反洗錢條例的新規定，為我們的投資基金委任了洗錢報告主任及其副手，以及反洗錢合規主任。

我們禁止違反道德或詐騙的行為。董事、高級職員、員工及其他代表須遵守該政策，作為其受僱及與本集團工作的條件。

此外，操守守則明確指出，僱員須以保障客戶的最佳利益、以真誠專業的態度，審慎盡責地行事，並須符合市場對誠信的期望。僱員亦應在最大程度上避免利益衝突，在不能避免的情況下，須披露與客戶間的潛在衝突。本集團嚴格控制員工交易，並監察所有員工交易。除於入職後10天內提交的初步持股報告外，員工須提交半年度持股報告，以便本集團識別不正當買賣或交易模式。任何違規事件將獲嚴肅處理，有關人士或會被紀律處分。我們會按需要制定及更新內部政策，以確保其符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基金經理行為準則。

年內，本集團於香港、上海、深圳、新加坡、吉隆坡及倫敦的各辦事處舉辦多個內部合規培訓，以向員工提供最新的法規及要求。涵蓋的主題包括但不限於內幕交易及反洗黑錢。

我們鼓勵員工善用本集團的舉報機制，以保密方式直接向審計委員會主席舉報任何可疑的不當行為。本集團將盡最大努力保護員工的身份，就所有投訴展開調查，並對確定的個案採取補救措施。我們致力於保護我們的僱員，使彼等不會因舉報而遭受任何形式的歧視、恐嚇、報復、敵視或有組織的惡意回應。

2.3. 保障資料私隱

本集團致力保障員工、客戶及業務夥伴的資料私隱，並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包括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歐盟通用數據保障條例》。相應條文已加入資料保護通知、資料保護政策、說明備忘錄及服務協議。

我們視客戶的交易資料為機密資料，並審慎處理，以免任何資料遭洩露或誤用。我們嚴格禁止在無合理理由及未經同意的情況下向其他第三方披露客戶的交易資料。即使在員工之間，客戶的資料披露亦受嚴格限制並需按「需要知情」的準則進行。我們有既定的客戶資料私隱政策確保資料獲妥善處置。倘服務供應商須於非辦公時段於本辦事處工作，我們均會提醒員工把所有文件上鎖，並關掉其電腦屏幕，減低資料洩露的風險。

為確保資料獲妥善處置，本集團董事會成員、高級職員或代表的處理個人資料時，必須遵守集團的《[資料私隱政策](#)》。凡由本集團持有個人資料的所有人士均有權查閱、更正、反對、刪除、限制及索取其個人資料的副本。為確保所有僱員均瞭解我們的營運固有的信息安全風險及最新的監管規定，有關該主題的培訓已納入我們的僱員入職培訓計劃的課程內，而我們的信息風險官會透過電子郵件向所有僱員發出安全警示。

信息安全的重要性(特別是網絡安全)在金融服務業持續上升。除各團隊進行的年度風險控制自我評估外，本集團每年進行內部信息安全審計，以確定整體保障狀況，確保現行安全措施符合政策及監管規定，並驗證保護措施的成效。

在異常情況下(例如在新型冠狀病毒流行期間)，本集團會採取應變措施，例如安排分組辦公，並允許部分員工居家工作。我們明白，由於遙距工作的環境通常並不具備與辦公室相同的保障措施，故該安排可能對信息安全構成風險。就此而言，我們已向僱員發出保護業務資訊資產的指引，措施涵蓋避免家人使用工作設備、在離開前鎖上工作設備及確保工作場所安全等。

2.4.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持續發展的方針並不僅局限於投資產品。建立長久及互利的關係的文化，亦同樣適用於與供應商的關係。為使購入物品及服務的程序具效率、成效及透明度，本集團已制定與開支政策一致的採購政策，令每一筆開支用得其所。

我們的採購政策規定，所有由未獲核准的供應商提供的貨品及服務價值若超過50,000港元，均需進行競標。為貫徹公平及具透明度的原則，有關競標將須以公平及公開方式收到最少兩家供應商的報價。

然而，挑選供應商並不僅限於以價格作為考慮因素。本集團亦會考量產品質量、服務質素、可靠程度及合適程度等其他方面的重要因素。

此外，為維持購買物品及服務的質量，本集團將每年審閱核准供應商名單，倘供應商的表現或質量低於本集團設定的要求，該供應商會以競標形式與其他潛在供應商進行比較。

3. 僱傭及勞工常規

有賴於我們優秀的人才為客戶提供專業及明智的意見，我們得以向客戶提供最優越的投資策略及金融服務。因此，我們十分重視僱員的付出及貢獻，並明白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的重要性。本集團強調長期利益一致、業績認可及人力資本保留。

本集團致力營造積極的工作環境，並有多項措施增強員工的工作動力。集團透過多維度履職評估檢討員工績效。此外，精英計劃中表現出色的員工可獲享獎勵。而遞延紅利計劃和股份期權計劃，則可確保投資者和股東的利益長期保持一致。根據工作績效，我們的投資管理團隊另可獲得低固定，高可變薪酬，以鼓勵團隊提出具創意的思維及構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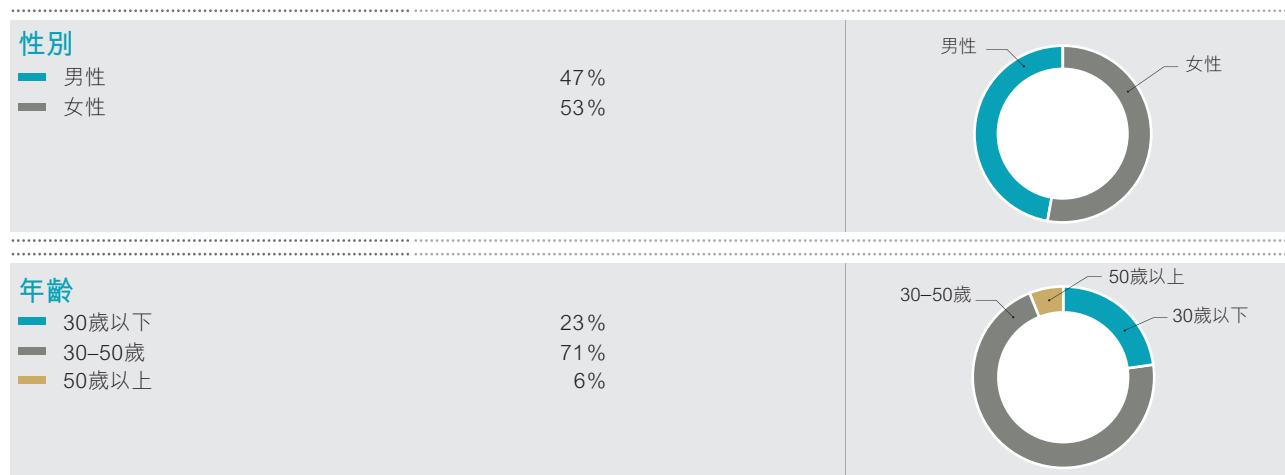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除遵守有關僱傭及勞工的相關當地法律及法規外，我們亦提供平等的晉升機會，並投放資源為僱員提供工作相關的培訓及個人發展。本集團透過鼓勵僱員與其同事及主管分享於本集團工作的最佳實踐及經驗，促進雙向溝通。

誠如我們的操守準則所規定，我們對工作間內任何形式的騷擾及歧視(包括種族、性別、族裔、宗教及其他受法律保障的地位)採取零容忍態度。本集團已建立申訴機制，以解決及糾正工作場所的衝突。如果我們的僱員對工作場所中的行為不端、營私舞弊或行為失當有任何意見、投訴或疑問，彼等可聯絡其直接主管或人力資源主管。

集團重視多元，我們深信多元背景促進創新並提升競爭優勢。我們的男女員工比例為1:1.13。員工性別及年齡分布的百分比如下。有關員工性別及年齡分布的詳情，請參閱3.4社會表現摘要。

員工性別及年齡分布



3.1. 福利及勞工標準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多項福利待遇，包括為全職僱員及其親屬提供的醫療保險、生日假等。此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租金報銷，可補償的租金最多可達僱員基本薪酬40%，另設有為高級管理層提供的股票期權計劃。

為改善僱員福利及提升僱員參與康樂活動的程度，本集團已成立康樂小組，負責提議及組織本集團的社交活動、內部活動、義工服務、體育活動、康樂工作坊及年度晚宴。康樂小組組員包括來自不同部門的僱員，並歡迎所有僱員提出有關僱員活動的意見及建議。於二零二零年，由於新冠肺炎限制措施的影響，許多計劃中的活動不幸被取消。儘管如此，我們在居家工作及保持社交距離的情況下，迅速反應推出「計步挑戰」，以推廣健康的生活方式。為表彰我們的努力，本集團榮獲二零二零年「開心企業」稱號。



我們業務的性質需要僱用富經驗的人才，本集團全面遵守有關童工及強迫勞動方面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僱傭條例》。

3.2. 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提供良好的職業前景及個人發展空間，以挽留優秀人才。

我們的培訓政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全職僱員，有關政策鼓勵僱員進一步提升自身的知識及技術水平。僱員可取得相關專業資格，緊貼行業的最新動態，並獲得必要的專業知識。在公司服務6個月以上的僱員均合資格獲本公司資助參加不同課程、講座、論壇及其他培訓活動，以及考試與會員資格。有關安排旨在培養團隊內部的集體承擔責任的意識，且深受僱員歡迎。

年內，我們安排了一系列針對軟技能及技術能力的內部及外部培訓，涵蓋氣候變化風險、宏觀經濟趨勢、大數據分析等主題。二零二零年，我們的銷售團隊組織了15次會議，分享有關市場及投資組合的動態更新。

促進行業人才發展

新冠肺炎疫情的爆發為全球不同行業造成廣泛的衝擊及經濟破壞。於二零二零年七月，本集團獲財資市場公會邀請舉辦有關新冠肺炎對資產管理行業影響的網上培訓課程。網絡研討會讓參與者瞭解新冠肺炎對傳統財務信念的挑戰，例如購買債券作為安全資產類別，或購買ETF作為於波動市場的流通及具透明度的投資。

本集團培育年輕人才，並提供畢業生招聘活動及實習計劃。於二零二零年，我們繼續與香港科技大學合作舉辦「惠理青年獎學金計劃」。此外，透過參與香港金融發展局舉辦的「人才拓展計劃」，為大學生提供模擬工作活動，並贊助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的研究項目。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年報「年度摘要」一節。受清華大學EMBA中心邀請，本集團聯席主席及聯席首席投資總監拿督斯里謝清海向數百名國際觀眾講課，主題為新型冠狀病毒的投資影響。

3.3. 健康及安全

僱員的健康一直是我們的首要關注事項，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安全的工作場所。工作場所內每項安全預防措施均對確保僱員安全十分重要，我們遵守所有適用的健康及安全規例並制訂確保工作場所健康及安全的政策。僱員需遵從僱員手冊上訂明的相關政策，這包括禁止在工作處所內進行任何暴力或威脅、吸毒及／或賭博行為。此外，為降低僱員或其同事的健康及安全風險，僱員須採取適當措施，並向直屬經理及人力資源部門上報工作中出現的人身傷害或感染傳染病。

就工作場所內的消防安全問題而言，在火警警報響起時，僱員及訪客均需要通過安全出口撤離大樓，並到街上集合。公司會委派一名人員檢查是否所有僱員均已到達集合點，而所有相關場所的具體消防疏散流程可於行政部門取閱。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初以來，新型冠狀病毒的爆發對我們於各地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僱員的健康及安全一直以來均是我們的首要考慮。在新成立的傳染病應對小組的監督下，本集團會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並適時採取措施。我們作出所有決定時，除維持最大限度業務營運及保持專業服務外，我們亦會盡力照顧僱員，確保他們的安全。自疫情爆發後，本集團已制定了居家工作政策，並支持靈活的工作安排，以實施社交距離。在現時的艱難時期，我們亦積極採購口罩等防護設備，為僱員提供支援。

集團致力營造安全無害的工作場所，集團在2020年未有發生與工作相關的傷害和死亡事故。

3.4. 社會表現摘要

	單位	2020	2019
僱傭實務			
全職僱員	人數	226	238
合約僱員	人數	10	7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總人數			
30歲以下	人數	54	61
30-50歲	人數	168	169
50歲以上	人數	14	15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總人數			
女性	人數	126	121
男性	人數	110	124
健康及安全			
因工死亡人數	人數	0	0
因工死亡的比率	每名僱員	0	0
因工受傷人數	受傷次數	0	0
損失工作日數	天數	0	0

4. 參與社區活動

本集團致力成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為社區內有需要的人士提供合適資源。我們從兒童的培育發展做起，他們是社區未來的支柱。我們認為，所有兒童均應得到關懷，獲得教育機會。因此，我們鼓勵僱員參與促進兒童福利組織的義工工作，並培養社會上的年輕人才。參與這些活動的僱員每年均會獲得一天帶薪義工假期。本集團亦有贊助社區活動，並向慈善組織捐款。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起獲評為商界展關懷，並於二零二零年繼續獲得「商界展關懷」標誌。



新冠肺炎對社區構成巨大挑戰。自疫情爆發初期以來，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找機會，為抗擊病毒作出貢獻。於二零二零年二月，我們與拿督斯里謝清海向中國武漢捐贈500,000港元，並為應對疫情爆發而興建的應急設施—雷神山醫院購買醫療用品，包括呼吸機、監護儀及藥物。我們希望通過這些支持，向所有在前線作戰的醫務人員表達敬意及感激之情。

此外，我們於二零二零年與宗親會—福建石塘謝氏世德堂華僑聯誼會合作，捐贈設立三項獎學金，透過年度獎學金協助學生於中國廈門的大學開支。本集團亦向VIVA中國兒童癌症基金會捐贈人民幣100,000元，以支持兒童癌症患者的基礎設施、醫學研究及治療的發展。

本年度，本集團繼續長期支持協康會，為不同能力的兒童及青年以及其家庭提供專業的培訓與教育，協助彼等開發潛能，步向豐富人生。儘管原定計劃的社區參與活動因疫情而取消，我們仍通過直接捐款繼續支持參與協康會首個網上虛擬賣旗日，並鼓勵僱員成為網上志願者，在社交網絡宣傳有關活動。

5. 環境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為資產管理，日常營運場所為辦公室，所以能源消耗較低，而對環境造成主要重大影響的場所僅為辦公室。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熱心肩負保護環境的責任。除遵守所有適用的當地環境法律及法規外，我們亦將繼續努力在工作場所提高能源效益及減少碳排放。以下是有關我們就保護環境部分的措施。

5.1. 環境及資源管理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取得香港綠色機構頒發的「減廢證書」(卓越級別)及「節能證書」(良好級別)。為繼續提升環保方面的表現，我們已就廢紙及塑料回收、材料消耗、綠色採購及節日期間特殊回收活動等事項制定一系列環保目標。為減少能源消耗，本集團已實施一系列節約能源及資源的措施，舉例而言，我們的辦公室使用高能源效益的T5光管。辦公室的照明、空調、空氣清新機及其他電子設備在不使用時會處於關閉狀態，或利用自動定時裝置在辦公時間後自動關閉。此外，我們每月均會對空調隔塵網及排水導管進行維護，確保其以符合能源效益的方式運作。我們在日常運營中亦提倡節約用水及實施相應措施。



為優化資源利用，本集團已採用僱員自助服務平台，為僱員提供網上假期申請系統，書面申請表則被網上程序取代，藉此減少使用紙張。辦公室所有打印機均設置為雙面打印，以節省用紙。此外，在可行情況下，我們會對使用後的物料(如辦公室紙張及碳粉匣)進行回收並送至認可交易商，以循環利用。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循環利用4,260公斤廢紙，並榮獲密件處理服務有限公司頒授相關認證—紙張回收利用二氧化碳減排證書。

此外，本集團在2020年的紙張及碳粉匣消耗量分別較2019年減少75.8%及32.4%。儘管新冠肺炎期間因居家工作安排減少了資源消耗，有賴集團致力奉行資源節約，資源消耗的大幅下降，遠超了新冠肺炎的影響。



節約用紙所減少的二氧化碳

二氧化碳當量 **20.5**



5.2 環境表現摘要¹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²及密度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³)	噸二氧化碳當量	5.8	5.8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僱員	0.02	0.02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⁴)	噸二氧化碳當量	377.7*	312.8*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僱員	1.4*	1.3*
本集團能源消耗及密度			
電力消耗	兆瓦時	468*	413
電力密度	兆瓦時／僱員	2.0*	1.7*
本集團燃料消耗			
汽油消耗	升	2,097.0	2,139.1
本集團消耗的資源			
紙張	噸	2.4*	9.9*
碳粉匣	塊	146*	216*
本集團棄置的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	噸	5.2	5.2
有害廢棄物	噸	0	0
本集團回收的資源			
紙張	噸	4.3	6.7
塑料	公斤	36.9	45.7
碳粉盒	塊	87*	153*

上述為本集團在香港營運的環境數據，而標有*的數據則包括我們位於上海、新加坡及吉隆坡的中型業務。

由於新冠肺炎爆發，本集團實施居家工作安排，導致廢物處理、資源消耗及循環利用大幅減少。此外，為減低病毒在辦公室蔓延的風險，本集團於香港開設沙田辦事處，作為業務持續運作的地點，同時上海辦事處亦於年內進行裝修及擴張工程，因此能源消耗有所增加。

¹ 由於香港辦事處的耗水量由業主集中管理，故無法獲得有關數據。

²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項目包括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二氧化碳當量表示。

³ 範圍1排放是來自我們擁有或控制的源頭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例如公司車隊使用的汽油排放。

⁴ 範圍2排放是來自我們所消耗的已購買或獲得的電力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附錄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指標	章節／陳述	頁碼
A. 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披露陳述	環境及資源管理 68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不適用－NOx、SOx及其他污染物的排放對我們的業務運營並非重要範疇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環境表現摘要 69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的有害廢棄物總量	環境表現摘要 69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總量	環境表現摘要 69
關鍵績效指標A1.5	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取得的成果	環境及資源管理 68
關鍵績效指標A1.6	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環境及資源管理 68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披露陳述	環境及資源管理 68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環境表現摘要 69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環境表現摘要 69
關鍵績效指標A2.3	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環境及資源管理 6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		章節／陳述	頁碼
關鍵績效指標A2.4	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不適用－作為一家僅有辦事處營運的資產管理公司，我們並無消耗大量用水。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不適用－作為一家資產管理公司，我們並無消耗大量成品包裝材料	不適用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披露陳述	環境	68
關鍵績效指標A3.1	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環境及資源管理	環境及資源管理	68
B. 社會			
層面B1：僱傭及勞工常規			
一般披露	披露陳述	僱傭及勞工常規	64-67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社會表現摘要	67
層面B2：健康及安全			
一般披露	披露陳述	健康及安全	66
關鍵績效指標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社會表現摘要	67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	社會表現摘要	67
關鍵績效指標B2.3	職業健康及安全措施	健康及安全	66
層面B3：發展與培訓			
一般披露	披露陳述	發展與培訓	66

指標	章節／陳述	頁碼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披露陳述	福利及勞工標準
關鍵績效指標B4.1	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福利及勞工標準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披露陳述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2	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及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披露陳述	營運實踐舉措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本集團僅從事資產管理業務，並無交付實物貨品
關鍵績效指標B6.5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保護資料私隱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披露陳述	道德商業行為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年內本集團或其僱員均沒有與貪腐有關並已審結的法律訴訟
關鍵績效指標B7.2	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	道德商業行為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披露陳述	參與社區活動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	參與社區活動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參與社區活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惠理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總稱「貴集團」)列載於第80至142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費用收入確認
- 投資物業和貸款票據的投資估值
- 分類為公平值等級中第三級投資的估值

關鍵審計事

我們的審計工作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費用收入確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費用收入25.615億港元，主要包括10.132億港元管理費與14.681億港元表現費。

由於費用收入金額重大，且確認該收入時涉及的人手程序可能產生重大風險，故此審計重點集中於費用收入的確認。

由於管理費與表現費收入的計算主要由人手操作，故存在固有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該等風險來自：

- 對相關招股章程或投資管理協議的關鍵合約條款的闡釋；
- 在相關試算表中以人手輸入關鍵合約條款與費率；及
- 手動輸入從第三方管理人獲取的受管理資產的詳細資料。

貴集團對費用收入的披露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的附註6。

我們的工作包括評價和測試管理層在確認費用收入所建立的監控措施：

- 我們評價並測試了關於計算管理費和表現費收入的監控；
- 我們評價了相關第三方管理人發佈的獨立內部監控報告；及
- 我們評價並測試了維護管理資產記錄的監控，包括與受託人報表對賬。

我們還抽樣進行了以下測試：

- 我們審閱比對了招股章程或投資管理協議上的關鍵合約條款和協定的費率；
- 我們通過覆核相關第三方受託人的報表，檢查了管理資產金額的準確性；
- 我們檢查了費用計算的準確性；及
- 我們檢查了費用收入的結算。

我們在適用的財務報告框架範圍內評估與投資基金估值有關的披露是否充分。

從以上測試中，並無發現重大問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

我們的審計工作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投資物業和貸款票據的投資的估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通過一家封閉式私募股權房地產基金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房地產基金」)於各類投資物業及貸款票據中持有權益。通過貴集團於該房地產基金之權益，貴集團持有：

- a) 一項投資物業，其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額為1.810億港元；
- b) 於兩家合資企業之投資，其按權益法入賬的金額為3.422億港元，當中包括對該等合資企業的相關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評估；及
- c) 在一項貸款票據的投資(涉及一項投資物業)，其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金額為4.769億港元。

釐定投資物業及貸款票據的公平值時，管理層需要作出重大判斷。

我們取得了獨立估值，可支持管理層對投資物業作出的估計。投資物業的估值取決於若干需要作出重大判斷的主要假設，包括資本化率及市場租金。

貸款票據的估值使用貼現現金流分析釐定，該分析取決於若干需要作出重大判斷的主要假設。

由於金額的重要性的和高度估計的不確定性，我們專注於該等投資的估值。由於模型的複雜性及釐定該等投資價值涉及重大管理判斷，該等投資估值的固有風險視為較高。

貴集團就投資物業，合資企業和貸款票據的投資作出的披露分別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附註16及附註4.3。

我們的工作包括評價管理層對投資估值的主要監控措施：

1. 我們了解了管理層對釐定投資物業和貸款票據公平值的估值方法及相關估值流程的內部控制和評估流程，並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化和對管理層偏向或舞弊的敏感性，評估了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我們亦進行了以下測試：

1. 我們已評估管理層就投資物業及貸款票據的投資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主要假設是否恰當；
2. 我們已取得投資物業的估值報告及評估所使用的主要假設是否合理，並已抽樣檢查估值過程中所使用主要輸入數據的準確性，將租賃協議的條款與租約和其它憑證文件核對，以及將所使用的資本化率與預期收益估計範圍(參考已公布的基準及市場資料釐定)進行比較；及
3. 我們已取得貸款票據的估值及評估所使用的主要假設是否合理，並已抽樣檢查管理層於估值中所使用主要輸入數據的準確性。

我們在適用的財務報告框架範圍內評估與投資基金估值有關的披露是否充分。

基於以上實施的審計程序，已獲取的審計證據能夠支持管理層在投資物業和貸款票據的投資的估價中所作出的判斷和假設。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

我們的審計工作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分類為公平值等級中第三級投資的估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2.187億港元對投資基金的投資，其分類為公平值等級中的第三級。該等第三級投資包括：

- a) 一項由貴集團管理、金額為2.144億港元的投資基金，該基金投資於私人債務工具；及
- b) 一項由外部基金經理管理、金額為430萬港元的投資基金，該基金投資於私募股權工具。

釐定投資基金的公平值時，管理層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包括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市況選擇合適的估值方法及作出假設。

估值技術包括使用涉及相同或相若資產或負債的市場交易所提供的價格或其它相關資料，例如相關管理基金管理人所提供的資產淨值。如投資基金為封閉式基金或投資基金於近期並無交易，貴集團會審閱相關投資基金所持相關投資的估值，以評估基金管理人所提供的資產淨值是否恰當，並可對其作出彼等認為合適的調整。

由於金額的重要性的和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我們專注於投資基金的估值。由於模型的複雜性及釐定該等投資價值涉及重大管理判斷，該等投資估值的固有風險視為較高。

貴集團對該等投資作出的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及21。

我們的工作包括評價管理層對投資估值的主要監控措施：

1. 我們了解了管理層對釐定分類為公平值等級中第三級投資的估值方法及相關估值流程的內部控制和評估流程，並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平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化和對管理層偏向或舞弊的敏感性，評估了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我們亦進行了以下測試：

1. 我們通過考慮估算不確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如估價方法的複雜性、主觀性和變化以及易受管理偏見或欺詐的影響)來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2. 我們已取得相關基金管理人的獨立確認，以確認投資基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及
3. 我們已抽樣審閱管理層所進行的額外程序，以評估採用投資基金資產淨值作為釐定投資基金公平值的基準是否恰當。

我們在適用的財務報告框架範圍內評估與投資基金估值有關的披露是否充分。

基於以上實施的審計程序，已獲取的審計證據能夠支持管理層在分類為公平值等級中第三級投資的估價中所作出的判斷和假設。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相關的防範措施杜絕威脅。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江秀雲。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費用收入	6	2,561,449	1,603,918
分銷費開支		(510,820)	(807,946)
費用收入淨額		2,050,629	795,972
其他收入	7	82,681	100,458
淨收入總額		2,133,310	896,430
開支			
薪酬及福利開支	8	(672,911)	(400,167)
經營租賃租金		(9,086)	(8,987)
使用權資產折舊－物業		(31,145)	(29,677)
其他開支	9	(111,672)	(113,876)
開支總額		(824,814)	(552,707)
經營利潤(未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1,308,496	343,723
投資收益淨額		257,608	191,015
持作出售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22	—	5,82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18	—	5,072
外幣匯兌收益淨額／(虧損)		6,076	(8,584)
其他		50	50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0	263,734	193,830
經營利潤(已計算其他收益／虧損)		1,572,230	537,553
融資成本		(3,450)	(5,627)
應佔合資企業之收益		32,471	32,649
除稅前純利		1,601,251	564,575
稅項開支	11	(221,776)	(51,1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年內純利		1,379,475	513,409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27	—	280
外幣匯兌	27	43,531	(16,173)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12	43,531	(15,89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1,423,006	497,5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每股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	13.1	74.4	27.7
每股攤薄盈利	13.2	74.4	27.7

第84至142頁之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93,928	195,025
使用權資產		14,627	40,466
投資物業	18	181,000	168,526
無形資產	19	16,360	15,409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16	342,229	318,504
遞延稅項資產	30	1,095	–
投資	21	1,876,413	1,297,836
其他資產		2,654	11,634
		2,628,306	2,047,400
流動資產			
投資	21	17,252	42,291
持作出售投資	22	–	395,549
應收費用	24	1,495,304	179,434
出售投資之應收款項		139,500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4,043	47,29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	1,974,408	2,200,778
		3,670,507	2,865,345
流動負債			
持作出售投資	22	–	222
應計花紅		384,559	151,218
應付分銷費開支	28	109,773	157,033
借貸	29	86,49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4,754	42,909
租賃負債		12,457	28,056
本期稅項負債		170,768	40,640
		828,810	420,078
流動資產淨值		2,841,697	2,445,267
非流動負債			
應計花紅		51,186	9,937
借貸	29	–	80,538
租賃負債		775	12,335
遞延稅項負債	30	–	413
		51,961	103,223
資產淨值		5,418,042	4,389,44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權益	26	1,407,105	1,407,105
其他儲備	27	296,588	242,439
保留盈利		3,714,349	2,739,900
權益總額		5,418,042	4,389,444

代表董事會

蘇俊祺
董事

何民基
董事

第84至142頁之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已發行權益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410,107	231,912	2,336,442	3,978,461
年內純利		-	-	513,409	513,409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27	-	280	-	280
外幣匯兌	27	-	(16,173)	-	(16,173)
總綜合收益／(虧損)		-	(15,893)	513,409	497,516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之身份)之交易					
行使認股權	26	(3,002)	-	-	(3,002)
股份基礎報酬	26, 27	-	27,818	-	27,818
於認股權獲行使、沒收或屆滿時轉撥之 股份基礎報酬儲備	27	-	(1,398)	1,398	-
向本公司擁有人支付股息		-	-	(111,349)	(111,349)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之身份)之交易總額		(3,002)	26,420	(109,951)	(86,53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7,105	242,439	2,739,900	4,389,444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407,105	242,439	2,739,900	4,389,444
年內純利		-	-	1,379,475	1,379,475
其他綜合收益					
外幣匯兌	27	-	43,531	-	43,531
總綜合收益		-	43,531	1,379,475	1,423,006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之身份)之交易					
股份基礎報酬	26, 27	-	13,710	-	13,710
於認股權獲行使、沒收或屆滿時轉撥之 股份基礎報酬儲備	27	-	(3,092)	3,092	-
向本公司擁有人支付股息		-	-	(408,118)	(408,118)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之身份)之交易總額		-	10,618	(405,026)	(394,40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7,105	296,588	3,714,349	5,418,042

第84至142頁之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33	252,514	351,504
從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定期存款及有限制銀行結餘收取之利息		21,472	37,594
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取之利息		32,022	22,527
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收取之利息		–	8,197
已付稅項		(93,156)	(18,447)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212,852	401,375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8,782)	(195,4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529	500
購買投資		(942,589)	(311,730)
購買持作出售投資		–	(389,500)
退還股東貸款	16	8,746	16,628
出售投資		917,760	1,193,255
從投資收取之股息		11,039	10,833
(用於)／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3,297)	324,511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408,118)	(111,349)
就股份購回支付的款項		–	(3,002)
股份購回交易成本		–	(9)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份		(29,539)	(33,026)
借貸之利息開支		(2,111)	(3,025)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439,768)	(150,41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240,213)	575,47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3,843	(3,863)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00,778	1,629,166
於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74,408	2,200,778

第84至142頁之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1 一般資料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四十三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業務於附註15內披露。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為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行說明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呈列。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於下文列載。除非另有說明，該等政策在所列報之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編製，再經投資及投資物業的重新估值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合併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這亦需要董事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的範疇，或有關假設和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要影響的範疇，會在下文附註3披露。

本集團採納之新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以下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財政年度生效之準則及修訂：

- 重大之定義－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訂
- 業務之定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 利率基礎改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 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上文所列修訂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並未獲提早採納之新準則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合併及權益會計法原則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由本集團控制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的可變回報及有能力透過其於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

倘本集團並未持有一間公司50%以上投票權，但其有實際能力規管實體的相關業務，則可能對該實體產生實際控制權。

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讓予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自控制終止之日起終止合併。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益及集團公司間交易之費用予以對銷。於資產中確認的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的損益亦予以對銷。

(b)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之所有實體，一般擁有附帶20%至50%投票權之持股量。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採用權益會計法列賬(見下文(d)項)。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流和下流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已投資於若干受其管理或建議之投資基金。本集團作為投資經理或投資顧問，可能於受其管理或建議之投資基金投入初投資本，以有利於推出該投資基金。初投資本之目的是確保投資基金具有合理始創規模，以便展開運作及建立往績記錄。本集團隨後可應市況及眾多其他因素，更改該等初投資本投資的持有量。本集團已對互惠基金、單位信託基金及類似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內之計量豁免，將該等投資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c) 共同安排

本集團已就所有共同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共同安排的投資會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資企業，惟須視乎各投資者的訂約權利和責任。本集團已評估其共同安排的性質，並認定彼等為合資企業。合資企業乃按成本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初步確認後使用權益法入賬(見下文(d)項)。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合併及權益會計法原則(續)

(d)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調整，以分別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本集團應佔之收購後損益及被投資公司之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已收或應收股息乃確認為投資賬面值的減少。

當本集團應佔權益會計法入賬投資的虧損等同或超出其於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時，除非本集團已代表其他實體產生義務或支付款項，否則不予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交易之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之權益數額對銷。除非該交易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之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符合一致。

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投資之賬面值乃根據附註2.10 (a)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e) 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倘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之交易並無導致喪失控制權，則本集團將該等交易作為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進行之交易入賬。擁有權權益之變動使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間之賬面值出現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的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乃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之獨立儲備中確認。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導致投資不再按權益會計法入賬，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平值重新計算，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表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企業或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此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金額在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允許之下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

倘對合資企業或聯營公司之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金額僅按比例重新分類至損益(視適用情況而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合併及權益會計法原則(續)

(f) 結構性實體

結構性實體指設立以便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並非決定控制該實體人士的主要因素(如何時任何投票權僅與行政任務有關)且相關業務以合約安排方式指導的實體。結構性實體通常經營受限制業務，具備有限而明確的目標，例如透過轉移與結構性實體之資產相關的風險及獎勵向投資者提供投資機會。因此，投資基金被視作「結構性實體」。

2.3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對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所轉讓的資產、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本集團所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以及附屬公司任何之前存在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並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均初步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以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之已確認金額之部份，確認於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之賬面值應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損益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商譽初步按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之公平值及任何被收購方先前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之和，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計量。倘該代價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值，則該差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之直接應佔費用。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對附屬公司之業績入賬。

倘從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所收取的股息超過相關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總綜合收益，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的賬面值超出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股息時對該等附屬公司投資作出減值測試。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之形式報告。負責分配資源至經營分部及評估其表現之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之董事會。

2.6 外幣交易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而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之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盈虧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與借貸有關的匯兌盈虧連同融資成本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呈列。所有其他匯兌盈虧乃按淨額基準與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呈列。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等貨幣金融資產之換算差額在損益內確認為公平值盈虧之一部份。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權益等非貨幣金融資產之換算差額包括在其他綜合收益內。

(c)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實體(概無嚴重通脹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每份呈報之資產負債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之收支項目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以收市匯率換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

2.6 外幣交易(續)

(d) 出售海外業務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控制權之出售、失去對共同安排(包括海外業務)之共同控制權、或失去對一間聯營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重大影響力)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之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合併綜合收益表。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傢俱及固定裝置、辦公設備及車輛)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僅當與項目相關之日後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能可靠計算項目成本之情況下，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視乎適用情況)。已重置部份之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將成本值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就租賃物業裝修而言為較短租期)內按以下年期計算折舊：

物業	最長32年
租賃物業裝修	最長三年
傢俱及固定裝置	五年
辦公設備	三年
汽車	三年

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調整。若資產之賬面金額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之盈虧均透過將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作比較而釐定，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8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指已轉讓代價超出本集團於被收購方之淨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淨值，及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公平值之權益的金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由業務合併取得之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業務合併之協同效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代表基於內部管理之目的所記錄商譽之最低水平。

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檢討，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發生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商譽之賬面值會與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進行比較。產生的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費用，且其後不得撥回。

(b) 電腦軟件

購入之電腦軟件牌照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時所產生之成本作資本化處理。該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攤銷。

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序有關之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與本集團控制之可識辨及獨有軟件產品開發直接相關之成本，且有可能產生經濟利益多於成本超過一年，則確認為無形資產。確認為資產之電腦軟件開發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超過五年)攤銷。

(c) 其他

另行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列賬。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用年限有限的無形資產會在可用的經濟年期內作攤銷，並會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和攤銷法會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作檢討。

具無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每年會個別或在現金產生單位級別作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並不予以攤銷。據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於每年作評估，以確定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評估是否繼續可靠。若不再可靠，則可使用年限的評估提早由按無限年限更改為有限年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9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自由持有土地及樓宇)乃持有作長期租金回報或資本升值或二者兼有，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借貸成本(如適用))計量，其後會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變動乃於損益呈列為其他收益或虧損的部分。投資物業由Clear Miles Limited持有，其功能貨幣為新西蘭元。換算差額產生的外匯收益或虧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詳情請參閱附註2.6(c)。

2.10 減值

(a) 無形資產及其他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無確定使用年期(如商譽)之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可能減值時會更頻密進行減值測試。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其他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會對進行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平值扣除處置費用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識辨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之最低層次組合。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有否撥回減值之可能。

(b)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之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債務工具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應用之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許可的簡化方式，要求自初始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預期總虧損。

2.11 持作出售投資

當持作出售投資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或攤薄而該項出售及攤薄被視為極可能時，分類為持作出售投資。該等投資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列賬。

本集團作為若干投資基金之投資經理，為該等基金成立初期提供初投資本。本集團持有控制權益並預期於成立日期起計一年內攤薄之若干基金會分類為持作出售。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12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分類

本集團可按照以下計量分類為其金融資產分類：將於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按攤銷成本計量。分類乃根據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採用之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列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就非持作買賣於股權工具的投資而言，將視乎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已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將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入賬。本集團只會在其管理有關債務投資的業務模式變動時，方會重新分類其債務投資。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之購入及出售通常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金融資產之日期。對於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之所有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列作開支。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到期或轉讓及本集團已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列作開支。

於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如上市股本證券及上市投資基金)的公平值，乃根據報告日期交易時段結束時的最後交易價釐定。活躍市場為工具交易次數及成交量足夠持續地提供價格資料的市場。當上市證券暫停買賣時，投資按本集團所估計的公平值計量。

債務證券以報價(包括應計利息)計算公平值。至於並無活躍市場報價的債務證券，其公平值可由本集團利用具聲譽的價格來源(如報價代理)或債券／債務市場莊家的指示性價格釐定。經紀自報價來源獲得的報價可能屬指示性，且未必能執行或具約束力。本集團將判斷及估計所使用報價來源的數量及質量。在並無市場數據的情況下，本集團可利用自身的模型估計債務證券的價值，該等模型一般以業務公認標準的估值方法及技術作出。有關所使用估值技術的詳情，請參閱註附4.3。

非上市投資基金按公平值列值，有關公平值根據自相關基金管理人獲得的相關基金資產淨值計算。當投資基金的資產淨值無法執行時，本集團為審閱相關投資的估值，以評估相關基金管理人所提供的資產淨值是否恰當。有關詳情，請參閱註附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12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計量(續)

股權工具

-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所有股權投資。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之其他收益／虧損確認。
- 本集團收取自該等投資之股息之權利確立時，款項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其後計量取決於集團管理該項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項資產的現金流量特點。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有關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中。終止確認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匯兌收益及虧損一併於其他收益／(虧損)中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為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倘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有關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乃透過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惟就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而言，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中。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中呈列，而減值開支則於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標準之資產則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隨後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按淨額確認於其他收益／(虧損)。

公允價值計量等級水平之間的轉移於導致轉移的事件或情況變化之日起確認。

2.1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於衍生合約訂立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衍生金融工具被指定為非對沖工具，並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任何非對沖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均即時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2.14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之權利可抵銷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並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呈列淨額。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之權利不得視未來事件而定，且必須為公司及對手方日常業務過程中，以至發生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事件時均可予以執行。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15 應收費用

應收費用最初按應收費用收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計量。

2.1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結存銀行及投資戶口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通知存款。

2.17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或認股權直接應佔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扣減。購回已發行普通股直接應佔之成本乃於權益內列為扣減，購回股份之面值由保留盈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2.18 當期及遞延稅項

當期稅項支出根據本集團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司法權區截至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須對適用稅項法規作出詮釋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當情況下根據預期將支付予稅務機關之款項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之間產生之暫時差額作全額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從交易(業務合併除外)時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而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遞延稅項不予入賬。遞延稅項按於報告日期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稅項資產或償還遞延稅項負債時適用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倘可能產生未來應課稅純利，並可利用暫時差額將之抵銷，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當有可依法執行之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時，以及當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所徵稅項相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被抵銷。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暫時差額作出撥備，惟倘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由本集團控制及暫時差額在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時，則不作出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19 收益確認

收益包括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服務之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

本集團在達致履行義務時，即是將承諾服務(資產)轉至客戶時，將其預計可得款項確認為收益。資產在客戶取得該等資產的控制權時轉讓。本集團在各項不確定性獲解決後使可變代價不再可能重大撥回時將之計入收益。就若干與客戶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有權決定讓第三方參與向客戶提供服務。一般來說，本集團被視為該等安排的主要負責人，此乃由於本集團在承諾服務轉至客戶前具有控制權，故收益會以不扣除相關成本方式呈列。

(a) 投資管理業務費用收入

在某段時間內履行及主要根據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資產淨值百分比協定的服務會確認為管理費。

在計及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之相關計算基準下，倘於有關期間表現良好，表現費將於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之表現費估值日予以確認，釐定該確認不會可能導致隨後期間的重大撥回。

(b) 基金分銷業務費用收入

有關分銷服務之認購費及回扣於行使服務及金額確定時確認。

(c) 利息及股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股息收入於確立收取款項之權利時確認。

2.20 分銷費開支

分銷費開支指本集團就銷售其產品而向分銷商支付之管理費、表現費及首次認購費收入回扣。本集團透過其預計可得的相關管理費、表現費及認購費等款項，在達致履行義務時，即是將承諾服務(資產)轉至客戶時，確認分銷費開支。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21 薪酬及福利

(a) 花紅

本集團按已計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作出若干調整後)之程式，就花紅確認負債及支出。本集團為若干合資格僱員設立了遞延花紅計劃，相關僱員能以現金或持有本集團所管理指定公司基金之份額的方式，透過賺取／承擔股份價值的波動獲得花紅。在花紅計劃項下分派的金額會於歸屬期間根據估計派付金額列作開支。倘負有合約責任或以往慣例產生推定責任時，本集團方予確認負債。

(b) 股份基礎報酬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償付之股份基礎報酬計劃。僱員為獲取授予認股權而提供之服務之公平值確認為費用。將予支銷之總金額參考授予之認股權之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之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之影響。

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歸屬之認股權數目之假設中。總支銷金額於歸屬期內確認，即符合所有列明之歸屬條件之期間。於各報告期末，實體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其估計預期將予歸屬之認股權數目。本集團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之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於認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於認股權獲行使時之已收所得款項於減去所有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授出其權益工具之認股權被視為注資。已收取僱員服務之公平值(參考授出認股權之日之公平值計算)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附屬公司投資增加，並相應計入權益。於同一財務期間，本公司就授予附屬公司僱員之認股權向該等附屬公司作出回撥。

(c)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參與多項退休金計劃，該等定額供款計劃一般透過向信託基金支付款項籌集資金。本集團按強制性基準向退休金計劃支付供款。倘退休金計劃並無充足資產以向所有僱員支付與當前及過往期間之僱員服務有關之福利，本集團概無任何作出進一步供款之法定或推定責任。供款於到期後確認為薪酬及福利開支。

(d) 其他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成本計入該僱員服務之相關期間內，可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於僱員累積該等假期時確認。撥備乃就截至報告日期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之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之估計負債而作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22 借貸

借貸初步經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值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經扣除交易成本之所得款項與贖回金額間之任何差額，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間在損益中確認。在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貸款之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所支付之費用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遞延至提取貸款為止。倘無法證明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貸款，則該費用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之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貸款期間攤銷。

當合約規定的責任得以履行、撤銷或屆滿時，借貸從合併資產負債表移除。已償清或轉移至另一方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對價(包括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負債)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融資成本。

2.23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需要用上大量時間準備就緒以供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絕大部份已準備就緒以供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2.24 經營租賃

本集團租賃各類辦公室、停車場及設備。租賃合同通常具1至3年的固定期限。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品。

租賃在本集團可供租賃資產可供使用之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均在負債和財務費用之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賃期內於損益中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剩餘負債的固定周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按資產的使用年限及租賃期之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租約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最初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支付(包括實質固定支付)，減免任何應收的租賃優惠；及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租賃支付使用隱含在租約的利率予以折讓。如果無法確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具有類似的條款及條件的類似經濟環境中，借得獲得類似價值的資產之必要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

2 概述主要會計政策(續)

2.24 經營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與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於損益中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少於12個月的租賃。低值資產包括辦公設備的小型用品。

2.25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之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股息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26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過往事件可能產生之責任，其存在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全面控制之未來事件而確定。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不太可能須動用經濟資源，或無法可靠估計責任金額而並無確認之過往事件所產生之現時責任。或然負債不予確認，但會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作出披露。倘經濟資源流出可能性有變以致可能流出，則或然負債即時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為過往事件產生之可能資產，其存在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本集團無法全面控制之未來事件而確定。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時，或然資產不予確認，但於必要時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作出披露。資產於實際確定經濟利益流入時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3.1 直接持有或透過本集團投資持有之投資物業之估值

本集團透過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Real Estate Fund」)持有投資物業。憑藉相關外聘估值專家的協助，本集團主要透過採納近期成交價或以市場法估計公平值。倘未能獲得現行或近期的投資物業可比較市場交易資料，則會利用收入法及剩餘價值法釐定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本集團主要基於現行市況或建議發展計劃作出假設，並利用有關假設估計物業於年末的最高及最佳用途。估值乃考慮市場資料或數據作出，該等資料或數據來自多個不同來源，包括：

- (i) 類似物業在市場的近期成交價。可比較交易將作估值調整，以反映時間、地點、樓宇狀況、樓齡、面積及景觀等不同因素。此方法一般稱為直接比較法；及
- (ii) 類似物業之市場收益將就計算能產生回報的物業的資本值而調整及採納為資本化比率。此方法一般稱為收入法。產生回報的物業的資本值亦可以合適的貼現率(反映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不確定性的現行市場風險)自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基於任何現有租期及其他合約期的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以及類似物業在可比較地點的現行市值租金等外來證據)計算得出。

估計公平值時使用的重大假設與所收取合約租金、預期未來市值租金、空置期及貼現率有關。估值會被定期檢視及與實際市場收益數據以及市場實際申報和所知交易作比較。相關稅項會考慮為估值假設一部分，以估計投資物業公平值及反映為投資物業估值的一部分。

新冠肺炎的影響

當本集團向外聘估值師尋求協助，本集團會核實外部估值報告內的主要輸入值、評估物業估值變動及與外聘估值師進行討論(包括新冠肺炎對其產生的影響)。儘管估計公平值時會使用最佳估計，但不論任何估值技術均會有限制。倘已存有實際市場，估計公平值可能與所使用價值不同。

3.2 分類為公平值等級中第三級之投資之估值

本集團持有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或報價的金融工具。於估計分類為公平值等級中第三級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於選擇合適方法及根據各報告期末當時的市況作出假設時需要作出判斷。估值技術包括利用涉及相同或相若資產或負債的市場交易所產生的價格及其他相關資料(如基金管理人所提供的資產淨值、經紀報價、最後成交價)的市場法，以及利用預測現金流及貼現率作為輸入數據的貼現現金流法。經紀自報價來源(如報價代理或或債券/債務市場莊家)獲得的報價可能屬指示性，且未必能執行或具約束力。本集團將判斷及估計所使用報價來源的數量及質量。在並無市場數據的情況下，本集團可利用自身的模型估計倉盤的價值。儘管於估計公平值時已作出最佳估算，但任何估值技術均有無可避免的限制。所估計的公平值可能與在有已知市場時所使用的公平值有別。

4 金融風險管理

4.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與金融工具相關之業務使其面臨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金融風險管理計劃著重金融風險之分析、評估及管理，並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該風險主要源於應收費用、銀行存款及以外幣計值的投資。外匯風險產生自以並非有關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計值之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於海外業務之淨投資。本集團於適當時以遠期合約及期權抵補外匯風險。

根據香港的聯繫匯率制度，港元(即本集團大多數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與美元掛鈎，故董事認為並無與美元相關的重大外匯風險。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受重大風險之外幣匯率出現可能合理變動，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時，本集團之本年度稅後純利及權益相應之概約變動。

	變動		對稅後純利之影響		對權益其他部份之影響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澳元	+/- 5%	+/- 5%	+/- 28,496	+/- 25,750	-	-
新西蘭元	+/- 5%	+/- 5%	+/- 4,836	+/- 4,432	-	-
英鎊	+/- 5%	+/- 5%	+/- 2,023	+/- 14	-	+/- 11,953
人民幣	+/- 5%	+/- 5%	+/- 6,704	+/- 10,110	+/- 27,702	-
韓圓	+/- 5%	+/- 5%	+/- 1,930	+/- 1,930	-	-

有關外匯風險之額外披露，請參閱下文附註21、24、25、28及29。

(b)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計息負債，故本集團之費用及融資現金流量大致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由於銀行存款為浮息存款，故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所有銀行存款均為短期存款，到期日少於一年。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或下跌50個基點(二零一九年：50個基點)(依據利率的過往波幅，代表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化)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後純利及權益將分別增加1,552,000港元或減少1,55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增加92,000港元或減少9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敏感度分析主要源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利息收入，以及借貸利息開支增加/減少。

本集團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編製敏感度分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價格風險

就本集團持有之投資而言，本集團面臨股本證券價格風險。本集團所持有之投資包括對作為初投資本及管理之若干投資基金之投資，以及對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以及投資基金之其他投資。

下表概述本集團投資所在市場之漲跌之影響。就計量本集團投資對市場之敏感度而言，因本集團投資主要集中於大中華區股票市場，而董事認為MSCI明晟中國指數為眾所周知代表境外投資者於大中華區股票市場之投資機會之指數，因此本集團應用MSCI明晟中國指數之價格變動與本集團投資之間之相關性。

分析乃基於指數以列明百分比上漲或下跌(依據指數的過往波幅，代表指數的合理可能變化)而所有其他變量均保持不變，以及本集團之投資乃依照以往與指數之相關性變動之假設而作出。

	變動		除稅後純利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MSCI明晟中國指數	+/- 10%	+/- 10%	+/- 41,931	+/- 24,015

本年度除稅後純利將因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一項持作出售投資之投資盈虧而增加或減少。有關價格風險的額外披露，請參閱下文附註21。

除有關本集團所持投資之證券價格風險外，本集團亦間接面臨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方面之價格風險，而該等收入乃分別參考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之資產淨值及表現而釐定。

(d)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投資戶口現金、定期存款、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之相關應收利息、以及出售投資之應收款項而產生。信貸風險亦可因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就未收應收費用之信貸風險而產生。本集團從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賺取投資管理業務費及基金分銷業務費。

信貸風險乃分組管理，而交易對手方之信貸質素乃經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記錄及其他因素作出評估。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d) 信貸風險(續)

現金

下表概述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投資戶口現金、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餘之相關應收利息之信貸質素(以信貸評級解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AA-	65,530	44,768
A+	17,134	16,101
A	1,212,850	1,579,202
A-	132,944	22,865
BBB+	315,779	148,785
BBB	231,102	392,569
未評級	2,667	2,060
	1,,978,006	2,206,350

所採用之參考獨立信貸評級為標準普爾、惠譽評級或穆迪的長期地方發行人信貸評級。董事預期不會由於該等交易對手方不履約而招致任何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d) 信貸風險(續)

出售投資應收款項

下表概述出售投資應收款項之信貸質素(以信貸評級解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A-	139,500	-

所採用之參考獨立信貸評級為標準普爾的長期地方發行人信貸評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指出售投資基金之應收款項，該款項其後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結付。

應收費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五大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費用(包括管理費、表現費及認購費)為1,268,15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6,355,000港元)，佔未收總結餘之85%(二零一九年：76%)。有關信貸風險的額外披露，請參閱下文附註24。

金融資產減值

應收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限。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規定，惟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就所有應收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將應收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分組。

預期虧損率乃分別根據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36個月期間之應收費用付款概況及本期間內之相應歷史信貸虧損計算。為反映本期及預期的宏觀經濟因素資料對客戶償還應收款項能力的影響，歷史虧損率會作調整。

根據本集團過往收取未償還應收費用之經驗，無法收回應收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能性微乎其微。本集團認為，應收費用之預期虧損率極低，且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應收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並無合理收回預期時予以撇銷。並無合理收回預期之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以及無法於逾期超過120天期間作出合約付款。

應收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於經營利潤列作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過往撇銷款項乃抵銷相同項目。除就與出售本集團於成都的小額貸款業務的或然應收代價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34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000,000港元)外，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應收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e)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之流動資產去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以確保滿足日常營運需要。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流動資產1,974,40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200,778,000港元)，屬預期可隨時產生現金流入，用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下表為本集團於結算日按剩餘合約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析。表中所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註明到期日 千港元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未註明到期日 千港元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資產						
投資						
非衍生金融工具	1,416,802	–	476,863	900,350	–	439,777
持作出售投資	–	–	–	–	395,549	–
應收費用	–	1,495,304	–	–	179,434	–
出售投資之應收款項	–	139,500	–	–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30,818	–	–	40,884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42,152	1,532,256	–	161,538	2,039,240	–
	1,858,954	3,197,878	476,863	1,061,888	2,655,107	439,777
負債						
持作出售投資	–	–	–	–	(222)	–
應計花紅	–	(384,559)	(51,186)	–	(151,218)	(9,937)
應付分銷費開支	–	(109,773)	–	–	(157,033)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66)	(59,288)	–	(2,896)	(40,013)	–
借貸	–	(86,499)	–	–	–	(80,538)
租賃負債	–	(12,457)	(775)	–	(28,056)	(12,335)
	(5,466)	(652,576)	(51,961)	(2,896)	(376,542)	(102,810)
累積差額	1,853,488	2,545,302	424,902	1,058,992	2,278,565	336,9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為保障其能持續經營，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為減少負債而出售資產。本集團根據合併資產負債表內所示權益總額監控資本。本集團之策略為維持穩定之資本基礎，以支持其長期經營的業務及發展。

根據借貸條款，本集團須遵守若干財務契諾。本集團於年內已遵守借貸契諾。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盛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惠理基金管理公司及惠理直接投資有限公司均獲許可從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下列受規管活動。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受監管實體須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繳足股本及流動資本之規定。

Value Partner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為本集團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根據證券及期貨法(「證券及期貨法」)頒佈的就基金管理提供資本市場服務牌照。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公司須遵守證券及期貨法繳足股本及流動資本之規定。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惠理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已於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登記成為私募基金管理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公司須遵守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下的繳足股本規定。

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Value Partners (UK) Limited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起獲得金融行為監理總署(「金融行為監理總署」)的許可，以提供受監管的產品及服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受管制於並遵守金融行為監理總署有關實繳資本及流動資本要求。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Value Partners Asset Management Malaysia Sdn. Bhd.持有馬來西亞證券委員會(Securities Commission Malaysia)發出的資本市場服務基金管理牌照。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公司須遵守且已遵守馬來西亞證券委員會項下的繳足股本規定。

受規管活動類別^(b)

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a)	第4及9類
盛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a)	第4及9類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a)	第1、2、4、5及9類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a)	第1、2、4、5及9類
惠理直接投資有限公司 ^(a)	第4及9類
Value Partner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	就基金管理提供資本市場服務
惠理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
Value Partners (UK) Limited	提供受規管產品及服務
Value Partners Asset Management Malaysia Sdn. Bhd.	基金管理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資本風險管理(續)

- (a) 受規管實體須遵循指定之發牌條件。
- (b) 受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規管活動類別如下：
- 第1類：證券交易
 - 第2類：期貨交易合約
 - 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
 - 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
 - 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

4.3 公平值評估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等級水平劃分的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投資(附註21)								
上市證券	239,385	231,431	-	-	-	-	239,385	231,431
非上市證券								
貸款票據－澳洲	-	-	-	-	476,863	439,777	476,863	439,777
股權證券	-	-	1,300	1,425	-	-	1,300	1,425
投資基金	-	-	957,414	463,034	218,703	204,460	1,176,117	667,494
持作出售投資(附註22)	-	-	-	395,327	-	-	-	395,327
小計	239,385	231,431	958,714	859,786	695,566	644,237	1,893,665	1,735,454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按報告期末工具之市場報價計算。用於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本期最後成交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級。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其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此技術充分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依賴公司特定之估計。倘按公平值計量一項工具所需的所有主要數據均可觀察獲得，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二級。

倘一個或多個主要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三級。用於對第三級金融工具作出估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由基金執行人提供，用於非上市投資基金之買入報價(或資產淨值)。該等投資基金主要投資於私人債務工具股票及私募股權。
- 用於釐定剩餘金融工具之其他技術(例如近期之公平交易、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或參考大致等同之其他工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評估(續)

下表載列第三級工具之變動。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上市證券 千港元	非上市證券 — 投資基金 千港元	非上市證券 — 貸款票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上市證券 千港元	非上市證券 — 投資基金 千港元	非上市證券 — 貸款票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204,460	439,777	644,237	178	6,968	390,856	398,002
添置	-	1,164	-	1,164	-	196,250	-	196,250
於損益確認之收益/(虧損)	-	13,079	37,086	50,165	(178)	1,242	48,921	49,98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8,703	476,863	695,566	-	204,460	439,777	644,237
計入本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之第三級工具之 本年度總收益/(虧損)	-	13,079	37,086	50,165	(178)	1,242	48,921	49,985
於年終持有並計入損益之第三級工具之 未變現收益或虧損變動	-	13,079	37,086	50,165	(178)	1,242	48,921	49,98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三級工具包括一項暫停上市證券、兩個投資基金及帶有相關認購期權的貸款票據(附註21)。

本集團根據其判斷選擇合適方法及作出以各報告期末之市況為基準之假設。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暫停上市證券因流動性不足調整而將價值列為零。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基金乃參考投資基金相關管理人所提供之資產淨值進行呈列。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評估(續)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1,164,000港元的第三級投資基金為現有私人股權基金的股本投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196,250,000港元為主要投資於私人債務股權的私人投資基金。

由於第三級投資基金為封閉式，本集團會審閱各投資基金所持相關投資的估值，以評估基金管理人所提供的資產淨值是否恰當，並可能作出其可能認為合適的調整。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帶有相關認購期權的貸款票據透過已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按預期市場收益5.25%(貼現率)(二零一九年：5.5%)估值，作為不可觀察輸入值。因貼現率可能出現之合理變動並不會導致帶有相關認購期權的貸款票據公平值出現重大變動，故未有呈列其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認為上文所披露之估值模式之輸入值變動對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並無呈列定量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計量等級水平之間概無轉撥(二零一九年：無)。

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記錄之借貸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收費用、出售投資之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投資戶口現金、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金融負債均於一年內到期，其賬面值與其相應公平值相若。

5 分部資料

董事會檢討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呈報及其他資料並取得其他相關外部資料，從而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而經營分部則根據該等報告識辨。

本集團按董事會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資料釐定其經營分部。董事會從產品角度評估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個可報告分部－資產管理業務。資產管理業務乃本集團核心業務。其收入來自為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董事會乃根據除稅前純利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向董事會報告的收益、除稅前溢利／(虧損)、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的計量方式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總資產的金額，乃按與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之方式計量。此等資產乃根據分部的經營分配。

本公司的註冊地為開曼群島，而本集團主要在大中華經營業務。外部客戶之收入主要來自大中華地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絕大部份資產位於香港。

約30,43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6,813,000港元)之收益來自資產管理業務分部的單一外部客戶。

6 收益

收益包括來自投資管理業務及基金分銷業務的費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表現費	1,468,063	55,263
管理費	1,013,168	1,362,455
認購費	80,218	186,200
費用收入總額	2,561,449	1,603,918

7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利息收入	18,991	38,557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32,529	22,633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	4,6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3,382	15,012
來自一項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1,199	11,498
來自一項物業之租金收入	469	1,225
其他	6,111	6,913
其他收入總額	82,681	100,458

8 薪酬及福利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42,487	239,066
花紅	412,046	127,141
股份基礎報酬(附註26及27)	13,710	27,818
退休金成本	4,668	6,142
薪酬及福利開支總額	672,911	400,167

8.1 退休金成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無)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無)，概無利用任何已沒收供款以減少未來供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付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二零一九年：無)。

8.2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了四名(二零一九年：三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附註38的分析內。餘下最高酬金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413	6,820
花紅	35,000	25,515
股份基礎報酬	2,357	6,681
退休金成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18	36
	40,788	39,052

餘下一名(二零一九年：兩名)人士之酬金界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10,000,001港元至20,000,000港元	–	1
20,000,001港元至30,000,000港元	–	1
40,000,001港元至50,000,000港元	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薪酬及福利開支(續)

8.3 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級別

有關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級別之詳情如下：

	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5,000,000港元以下	6	9
5,000,001港元至\$10,000,000港元	4	1
15,000,001港元至20,000,000港元	1	1
20,000,001港元至25,000,000港元	–	1
40,000,001港元至50,000,000港元	1	–

8.4 遞延花紅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予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一部分花紅會留待彼等於12至36個月的歸屬期間仍然受僱於本集團時支付。該等遞延花紅會於相關歸屬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二零一八年起，本集團供合資格獲得遞延花紅的僱員選擇以持有本集團所管理指定公司基金份額的形式結算該等遞延花紅。下表概述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花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遞延花紅	21,128	7,530

9 其他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法律及專業費用	12,389	14,228
研究費用	16,831	15,548
市場推廣費用	8,004	9,346
折舊、攤銷及減值費用	20,876	20,472
差旅費用	1,826	7,566
辦公室費用	5,723	6,042
保險費用	6,170	5,941
招聘費用	1,934	4,262
核數師酬金	3,967	4,628
招待費用	2,873	3,011
註冊及牌照費用	1,427	1,538
捐贈	399	39
其他	29,253	21,255
其他開支總額	111,672	113,876

10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投資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變現收益淨額	70,576	124,06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未變現收益淨額	187,032	66,949
持作出售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	5,82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5,072
其他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6,076	(8,5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50	500
其他總收益／(虧損) – 淨額	263,734	193,8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稅法，本集團概無任何應繳所得稅、遺產稅、公司稅、資本增益稅或其他稅項。因此，合併財務報表內概無就開曼群島所得稅及資本增益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純利已按16.5%(二零一九年：16.5%)的稅率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香港以外之稅項乃根據該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98,156	42,766
海外稅項	22,012	10,405
過往年度的調整	3,116	(1,989)
本期稅項總額	223,284	51,182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附註30)	(1,508)	(16)
稅項開支總額	221,776	51,166

本集團的除稅前純利稅項有別於使用適用於合併實體之純利之加權平均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如下所示：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純利	1,601,251	564,575
按適用國家之純利以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以下的稅項影響：	276,250	91,475
無需繳稅之收入及投資收益	(72,498)	(93,723)
不可扣減之開支及投資虧損	14,908	55,404
過往年度的調整	3,116	(1,990)
稅項開支	221,776	51,166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17.3%(二零一九年：16.2%)。

12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附註27)	-	280
外幣匯兌	43,531	(16,173)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43,531	(15,893)

13 每股盈利

13.1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純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純利(千港元)	1,379,475	513,40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855,083	1,855,55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74.4	27.7

13.2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獲轉換而計算。本公司因認股權而存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公司已就認股權作出計算，從而根據尚未行使認股權所附認購權利的貨幣價值，釐定原可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購入之普通股數目。上文計算的普通股數目乃與假設認股權獲行使時原應已發行的普通股數目比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純利(千港元)	1,379,475	513,40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855,083	1,855,550
就認股權作出的調整(千股)	-	108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855,083	1,855,658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74.4	2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6.0港仙(二零一九年：9.0港仙)	482,321	166,957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8.0港仙(二零一九年：13.0港仙)	148,407	241,161
股息總額	630,728	408,118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6.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8.0港仙。預計末期股息總額及特別股息總額分別為482,321,000港元及148,407,000港元。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於結算日尚未確認為負債。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5.1 公司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主要附屬公司擁有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所持實際權益	
				直接	間接
智協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資金借貸	1股普通股	100%	-
Complete Value Invest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10,000股普通股	-	100%
First Bravo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暫無業務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
Fortune Access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暫無業務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	100%
Gold One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
Hong Kong Fun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香港	暫無業務	1股普通股	100%	-
Prosperous Decade Sdn. Bhd.	馬來西亞	投資控股	500,000令吉的500,000股普通股	-	100%
Rough Sea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暫無業務	1,000,000股普通股	100%	-
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100,000,000股普通股及1,000,000股附投票參與權優先股	100%	-
盛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2,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普通股	100%	-
Value Executive Solutions Co. Limited	香港	暫無業務	1股普通股	100%	-
惠聯基金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普通股	100%	-
Value Partners Asset Management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資產管理	6,600,000令吉的6,600,000股普通股	100%	-
Value Partners (Cayman GP) II Ltd	開曼群島	由惠理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兩個投資基金的管理成員公司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
Value Partners (UK) Limited	英國	於英國從事投資管理	1,550,000英鎊	100%	-
Value Partner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於新加坡從事投資管理	1,000,000股每股面值1新加坡元的普通股	100%	-
惠理企業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5,000,000股普通股	100%	-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15.1 公司架構(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所持實際權益	
				直接	間接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	385,000,000股普通股	100%	-
惠理指數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提供指數服務	1股普通股	100%	-
惠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提供顧問服務	25,000,000股普通股	100%	-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	每股面值0.1美元的11,409,459股 A類普通股及3,893,318股B類 普通股	-	100%
Value Partners Marketplace Limited	香港	暫無業務	1股普通股	100%	-
惠理直接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及提供 研究及投資顧問服務	7,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 普通股	100%	-
惠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1股普通股	100%	-
惠理資訊系統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20,000,000股普通股	100%	-
Value Partners (USA) LLC	美國	暫無業務	1,000美元	-	100%
Valuegat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持有商標	2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100%	-
智源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	100%
惠理海外投資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於中國從事投資顧問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惠理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於中國從事投資管理及顧問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惠理股權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於中國從事股權投資	註冊資本人民幣18,000,000元	-	100%
惠理企業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暫無業務	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15.2 於結構性實體之權益

除附註21所披露由本集團持有的投資基金外，本集團亦持有以下綜合計入本集團或呈列為持作出售投資的投資基金。

	註冊成立地點	本公司所持實際權益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	開曼群島	-	100%	-	100%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 – Value Partners Greater China High Yield Bond Fund ^(a)	愛爾蘭	-	-	-	99%

(a)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更多投資者投資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Value Partners Greater China High Yield Bond Fund。因此，其從「持作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有關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3。

有關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Value Partners Greater China High Yield Bond Fund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2。

16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合資企業之投資」代表本集團於價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價值投資」)、Clear Miles Hong Kong Limited(「Clear Miles HK」)及VP-ZACD Holdings Pte. Ltd.之50%股本權益，價值投資於日本三間物流中心擁有信託實益權益，而Clear Miles HK透過其附屬公司持有一項澳洲工業物業。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初	318,504	302,483
視作收購一間合資企業	-	-
退還股東貸款	(8,746)	(16,628)
應佔合資企業之收益	32,471	32,649
年末	342,229	318,504

股東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股東可於發出催繳書時要求全數償還貸款。

年內，本集團建立了一家新合資企業VP-ZACD Holdings Pte. Ltd.。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合資企業並無投資及活動。

16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續)

本集團直接持有之合資企業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所持權益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價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50%	50%
Clear Mile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50%	50%
VP-ZACD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控股	50%	-

本集團所分佔合資企業之資產、負債及業績概述如下：

	價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Clear Miles Hong Kong Limited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非流動資產	311,615	298,893	46,613	33,130
資產－流動資產	407	580	1,464	1,953
負債－流動負債	(92)	(114)	(317)	(194)
負債－非流動負債	-	-	(17,461)	(15,744)
資產淨值	311,930	299,359	30,299	19,145
其他收益－淨額	28,037	30,401	10,669	4,445
開支	(4,595)	(1,001)	(1,117)	(1,071)
稅項開支	(36)	(36)	(487)	(89)
除稅後溢利	23,406	29,364	9,065	3,285

概無有關本集團於合資企業權益之承擔及或然負債，而合資企業本身亦無承擔及或然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	34,090	2,368	17,834	2,900	57,192
累計折舊	–	(14,557)	(1,467)	(12,240)	(2,385)	(30,649)
賬面淨值	–	19,533	901	5,594	515	26,543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19,533	901	5,594	515	26,543
就會計政策變動作出之調整	–	(2,375)	–	–	–	(2,375)
年初賬面淨值(經調整)	–	17,158	901	5,594	515	24,168
添置	187,782 ^(a)	1,135	37	1,233	1,638	191,825
出售	–	(15,076)	–	–	(1,692)	(16,768)
匯兌差額	(7,888)	5	(2)	(2)	4	(7,883)
折舊(附註9)	(2,372)	(6,979)	(343)	(2,843)	(548)	(13,085)
出售時撥回折舊	–	15,076	–	–	1,692	16,768
年終賬面淨值	177,522	11,319	593	3,982	1,609	195,02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7,782	17,149	2,405	19,067	2,846	229,249
累計折舊	(10,260)	(5,830)	(1,812)	(15,085)	(1,237)	(34,224)
賬面淨值	177,522	11,319	593	3,982	1,609	195,025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77,522	11,319	593	3,982	1,609	195,025
添置	–	3,821	615	204	–	4,640
出售	–	–	–	–	(250)	(250)
匯兌差額	11,284	303	51	20	(10)	11,648
折舊(附註9)	(5,776)	(7,911)	(278)	(2,550)	(620)	(17,135)
年終賬面淨值	183,030	7,532	981	1,656	729	193,92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7,782	20,970	3,020	19,271	2,596	233,639
累計折舊	(4,752)	(13,438)	(2,039)	(17,615)	(1,867)	(39,711)
賬面淨值	183,030	7,532	981	1,656	729	193,928

(a)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本集團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簽署買賣協議並完成交易，以2,376萬美元(相當於1.858億港元)的代價收購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名為京豐有限公司(其後於是次收購事項後易名為全面價值投資有限公司)的100%股權，該公司直接持有於中國上海的辦公室單位，而收購事項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為200萬港元。由於本辦公室單位現已作自用用途，故彼等被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投資物業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初	168,526	167,663
公平值收益	-	5,072
外幣匯兌	12,474	(4,209)
年終	181,000	168,526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本集團收購了一項位於新西蘭的學生住宿投資物業之全部權益，代價為146,390,000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181,0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168,526,000港元)。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其投資物業，並獲得獨立合資格估值師Colliers International (Wellington Valuation)Limited的協助。公平值的評估乃使用收入法並參考相關物業市場近期成交價或可比較銷售交易得出。收入法採用市值租金的資本化比率計算得出資本值。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與於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房地產合夥」)的投資有關。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3。

就投資物業於損益確認之金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11,199	11,498
來自產生租金收入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2,482	2,581
於其他收益確認之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	5,072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進行之公平值計量

有關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進行之公平值計量資料如下：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零售	學生住宿	車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增加之關係
資本化比率	6.0%(二零一九年：6.5%)	6.0%(二零一九年：6.5%)	6.0%(二零一九年：6.5%)	公平值減少。
市值租金	每平方米290新西蘭元(二零一九年：280新西蘭元)	每房間每星期175新西蘭元(二零一九年：175新西蘭元)	每車位每星期45新西蘭元(二零一九年：45新西蘭元)	公平值增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54,435	28,485	7,500	90,420
累計攤銷	–	(18,595)	–	(18,595)
累計減值	(54,435)	(1,244)	–	(55,679)
賬面淨值	–	8,646	7,500	16,14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8,646	7,500	16,146
添置	–	3,650	–	3,650
攤銷(附註9)	–	(4,387)	–	(4,387)
年終賬面淨值	–	7,909	7,500	15,40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4,435	32,135	7,500	94,070
累計攤銷	–	(22,982)	–	(22,982)
累計減值	(54,435)	(1,244)	–	(55,679)
賬面淨值	–	7,909	7,500	15,409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7,909	7,500	15,409
添置	–	4,142	–	4,142
匯兌差額	–	206	–	206
攤銷(附註9)	–	(3,397)	–	(3,397)
年終賬面淨值	–	8,860	7,500	16,36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4,435	36,277	7,500	98,212
累計攤銷	–	(26,173)	–	(26,173)
累計減值	(54,435)	(1,244)	–	(55,679)
賬面淨值	–	8,860	7,500	16,360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公平值計量

對於本集團擁有權益並對其造成重大影響(並未控制)的投資基金，本集團按公平值錄得該等投資。該等投資基金詳情概列如下：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權益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惠理中國新時代優選1號私募投資基金 ^(a)	中國	22%	15%
惠理中國鴻信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a)	中國	30%	4%
惠理中國豐泰1號私募投資基金 ^(b)	中國	–	22%
Value Partners Asia Principal Credi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開曼群島	29%	29%
Hanwha Value Partners Asia High Dividend Equity Feeder Fund	南韓	71%	31%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 – Value Partners Health Care Fund ^{(b)及(c)}	愛爾蘭	–	21%
惠理投資(深圳)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中國	49%	49%

	資產淨值		期／年內純利／(虧損)及總綜合收益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惠理中國新時代優選1號私募投資基金 ^(a)	41,424	82,663	10,901	31,087
惠理中國鴻信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a)	13,201	54,851	6,491	2,328
惠理中國豐泰1號私募投資基金 ^(b)	–	16,006	–	3,828
Value Partners Asia Principal Credi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	729,056	672,392	87,449	23,485
Hanwha Value Partners Asia High Dividend Equity Feeder Fund	70,242	132,917	5,235	938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 – Value Partners Health Care Fund ^{(b)及(c)}	–	248,408	–	48,071
惠理投資(深圳)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5,942	5,662	(40)	(38)

(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惠理中國新時代優選1號私募投資基金及惠理中國鴻信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被確認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惠理中國豐泰1號私募投資基金及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 – Value Partners Health Care Fund被終止確認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c)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plc名稱更改為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

本集團於該等投資基金之權益之公平值於附註36.3概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投資

投資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按上市地點)		
股本證券－長倉－香港	8,420	38,441
股本證券－長倉－美國	370	307
投資基金－香港	230,595	192,683
上市證券市值	239,385	231,431
非上市證券(按註冊／成立地點)		
股本證券－新加坡	1,300	1,425
投資基金－澳洲	–	21,330
投資基金－開曼群島	223,420	208,528
投資基金－中國	37,440	91,061
投資基金－香港	181,305	125,585
投資基金－愛爾蘭	633,060	143,147
投資基金－南韓	49,707	41,115
投資基金－美國	51,185	36,728
貸款票據－澳洲	476,863	439,777
非上市證券公平值	1,654,280	1,108,696
代表：		
非流動	1,876,413	1,297,836
流動	17,252	42,291
投資總額	1,893,665	1,340,127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一項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22。

21 投資(續)

本集團作為若干投資基金之投資經理或投資顧問，為設立該等基金提供初投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附註15.2所披露之綜合入賬投資基金外，本集團釐定所有投資基金均為非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詳情請參閱附註36.3。

於結構性實體的所有權益的最大虧損風險為投資基金的賬面值(請參閱附註36.3)及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呈列的應收費用。投資基金規模介乎880萬美元至98億美元(二零一九年：370萬美元至61億美元)。年內，除初投資金外，本集團並未向非綜合結體性實體提供其他財務支持，亦不擬提供其他支持。

投資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澳元	477,170	461,341
港元	242,105	231,580
人民幣	35,045	88,450
新加坡元	18,078	1,611
韓圓	49,707	41,115
美元	1,070,434	515,603
其他	1,126	427
投資總額	1,893,665	1,340,1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持作出售投資

當本集團擬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出售有關基金，並將其股權攤薄至其總經濟利益無法構成控制權之水平，本集團將其於投資基金之權益分類為持作出售。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擴大投資者於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Value Partners Greater China High Yield Bond Fund的持股，將本集團持股比例稀釋至其總經濟利益不構成控制權的水平。因此，該投資基金從「持作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是項投資基金之主要資產為有報價債務證券，而該項持作出售投資之公平值總額為395,327,000港元。

於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之收益－有關一項持作出售投資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項持作出售投資之未變現收益變動	5,827

23 於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之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成立房地產合夥從事房地產私募股權業務。本集團向房地產合夥注入1億美元(相當於7.82億港元)資本，當中未提取資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700萬美元(相當於5,430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0萬美元(相當於5,470萬港元))。房地產合夥專注於亞太區收購可帶來穩定收入的資產。

本集團已就房地產私募股權業務確認投資收益及其他收入。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部份收益及收入均為未變現。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房地產合夥的控股權益，而該基金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已合併於本集團的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內。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實際權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				
開曼群島	—	100%	—	100%

23 於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之投資(續)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於本集團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房地產合夥持有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相關投資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三間日本物流中心	(i)		
	– 一項澳洲工業設施		342,229	318,504
投資物業	– 一幢新西蘭學生宿舍建築	(ii)	181,000	168,526
投資－貸款票據	– 一幢澳洲辦公建築	(iii)	476,863	439,777
非流動負債：				
借貸		(iv)	–	(80,538)
流動負債：				
借貸		(iv)	(86,499)	–
其他資產淨值		(v)	93,783	50,284
總額			1,007,376	896,553

- (i) 房地產合夥持有價值投資的50%股權及Clear Miles HK的50%股權，彼等分別於日本持有三間物流中心及於澳洲持有一項工業設施。該等權益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為「於合資企業之投資」。有關詳細信息請參閱附註16。
- (ii) 房地產合夥於新西蘭持有一幢學生宿舍建築。有關詳細信息請參閱附註18。
- (iii) 房地產合夥持有一份帶有相關認購期權的貸款票據，由AM 9 Hunter Street Finance Unit Trust(「金融信託」)發行。該金融信託將從貸款票據所得的所有款項用作投資於另一信託單位，而該信託單位於澳洲持有一項物業。倘以下事項發生，相關認購期權即可行使：(1)金融信託違約；或(2)行使任何合約以銷售、出售或轉移該項澳洲物業或金融信託之物業。行使該相關認購期權將令本集團有於金融信託中擁有權益(以普通單位形式)。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貸款票據呈列為「投資」。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4.3及21。
- (iv) 房地產合夥的借貸15,675,000新西蘭元(相當於86,49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75,000新西蘭元(相當於80,538,000港元))由位於新西蘭的學生宿舍建築抵押。還款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六日，實際利率為該利息期內貸款銀行的票據利率加上每年2.15%的邊際利率。
- (v) 其他資產淨值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費用

由於到期日較短，故應收費用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應收費用的賬面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二零一九年：無)。

投資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大多於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有關估值期完結時到期。然而，因若干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一般獲授一個月以內的信貸期，故若干該等應收費用於有關估值期過後方到期。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費用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費用		
1至30日	346	744
31至60日	1,524	622
61至90日	148	455
90日以上	179	800
	2,197	2,621
信貸期內的應收費用	1,493,107	176,813
應收費用總額	1,495,304	179,434

應收費用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澳元	1,326	701
港元	103,447	9,901
人民幣	68,397	11,224
美元	1,320,291	157,608
其他	1,843	-
應收費用總額	1,495,304	179,434

投資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一般從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資產淨值中扣除，並直接由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執行者或託管商於有關估值期或信貸期(倘適用)完結時支付。

應收費用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減值撥備(二零一九年：無)。

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441,783	129,147
短期銀行存款	1,532,256	2,039,240
投資戶口現金	369	32,39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	1,974,408	2,200,77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澳元	72,458	56,238
港元	499,044	325,005
英鎊	38,585	1,088
人民幣	354,696	170,446
新加坡元	718	1,471
美元	1,000,056	1,632,371
其他	8,851	14,15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	1,974,408	2,200,778

26 已發行權益

	股份數目	已發行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5,082,831	1,407,10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855,814,831	1,410,107
股份回購	(732,000)	(3,00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5,082,831	1,407,10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法定總數目為5,000,000,000股(二零一九年：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二零一九年：0.1港元)的股份，且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繳足。

普通股不可贖回，有權收取股息。每股普通股附帶一份投票權。倘本公司清盤，普通股具有退還繳足資本及當時餘留的任何結餘的權利。

本公司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聯交所購買合共732,000股股份，已支付的總代價為3,002,000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已發行權益(續)

認股權

本集團為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董事、僱員及其他人士安排一項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自其獲採納之日起十年有效，其後將不授出新認股權，惟計劃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保持十足效力。認股權須受董事會可能決定的條款所規限。該等條款可包括認股權行使價、認股權可全部或部份獲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及認股權可獲行使前須達成的條件。本集團概無任何以現金購回或結清認股權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7,429,000認股權根據認股權計劃授出(二零一九年：零)。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認股權之開支總額為13,7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7,818,000港元)，其對本集團現金流並無影響。二零二零年度所授出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平值乃以柏加克一舒爾斯估值模型釐定。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總額乃於歸屬期內攤銷。有關模型之主要輸入值包括於授出日期之股價、行使價、預計波幅、根據過往每股股息得出之估計股息回報、預期購股權年期以及年度無風險利率。有關波幅乃按購股權在年期相似之一段時間內之過往平均股價波幅計算得出。

尚未行使認股權數目的變動及其相關行使價如下：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認股權數目 (千份)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2.37	141,120
沒收	13.60	(2,700)
沒收	14.09	(6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4	137,820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2.34	137,820
沒收	14.09	(300)
沒收	14.09	(100)
沒收	5.87	(1,500)
授出	4.14	77,42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0	213,349

尚未行使的213,349,000份(二零一九年：137,820,000份)認股權中，127,253,333份(二零一九年：112,190,367份)認股權可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12.85港元(二零一九年：13.33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認股權獲行使(二零一九年：無)。

尚未行使認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認股權數目(千份)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13.60	22,110	22,110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14.09	87,310	87,710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3.94	500	500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5.87	26,000	27,500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4.14	77,429	-

26 已發行權益(續)

認股權(續)

認股權的計量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即認股權授出日期)；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即本集團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向拿督斯里謝清海授出54,800,000份認股權之日期)。倘承授人須符合歸屬條件後方可無條件地有權獲授認股權，則考慮認股權將告歸屬或失效之可能性，於歸屬期攤分認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於釐定認股權開支時，亦須考慮沒收比率。

27 其他儲備

	股份基礎報酬 儲備 ^(a)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b) 千港元	外幣匯兌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47,745	(799)	240	-	(15,274)	231,912
股份基礎報酬(附註8)	27,818	-	-	-	-	27,818
於認股權獲行使、沒收或 屆滿時轉撥之股份基礎報酬儲備	(1,398)	-	-	-	-	(1,39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附註12)	-	280	-	-	-	280
外幣匯兌	-	-	-	-	(16,173)	(16,17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4,165	(519)	240	-	(31,447)	242,439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74,165	(519)	240	-	(31,447)	242,439
股份基礎報酬(附註8)	13,710	-	-	-	-	13,710
於認股權獲行使、沒收或屆滿時 轉撥之股份基礎報酬儲備	(3,092)	-	-	-	-	(3,092)
外幣匯兌	-	-	-	-	43,531	43,53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4,783	(519)	240	-	12,084	296,588

(a) 股份基礎報酬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認股權的公平值。該款項將於相關期權獲行使、屆滿或被沒收時，轉撥至保留盈利。

(b) 資本儲備產生自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並未導致失去控制權之交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付分銷費開支

由於距離到期日的時間較短，故應付分銷費開支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應付分銷費開支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98,837	148,181
31至60日	747	654
61至90日	386	817
90日以上	9,803	7,381
應付分銷費開支總額	109,773	157,033

應付分銷費開支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美元	109,055	156,522
其他	718	511
應付分銷費開支總額	109,773	157,033

29 借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		
銀行借貸	86,499	—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80,538

誠如附註18所示，借貸由位於新西蘭之投資物業所抵押。借貸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6,499	—
1至5年	—	80,538

29 借貸(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期，本集團之借貸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二零年 新西蘭元	二零一九年 新西蘭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	2.69%	3.7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由於按浮動利率計算之餘額或貼現之影響輕微，借貸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借貸賬面金額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新西蘭元	86,499	80,538

30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資產/(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29)
自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附註11)	1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13)
自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附註11)	1,50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5

31 其他金融負債

本集團已合併若干本集團被視為有控制權的初投資本投資，並將由第三方投資者所佔基金份額之公平值錄為額外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類別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費用(附註24)	1,495,304	179,434
出售投資之應收款項	139,500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0,818	40,88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25)	1,974,408	2,200,778
	3,640,030	2,421,09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投資(附註21)	1,893,665	1,340,1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持作出售投資(附註22)	—	395,549
金融負債類別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負債		
應計花紅	435,745	161,155
應付分銷費開支(附註28)	109,773	157,0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4,754	42,909
借貸	86,499	80,538
	696,771	441,6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持作出售投資(附註22)	—	222

3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601,251	564,575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18,991)	(38,5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32,529)	(22,63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	(4,620)
借貸利息開支	2,111	3,025
股息收入	(13,382)	(15,012)
股份基礎報酬	13,710	27,818
折舊及攤銷	20,532	17,4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1,145	29,67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變動	344	3,00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312	2,602
應佔合資企業之收益	(32,471)	(32,64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63,733)	(202,413)
營運資金變動		
其他資產	8,980	32,378
應收費用	(1,315,871)	(50,44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32	2,088
應計花紅	274,589	13,368
應付分銷費開支	(47,260)	27,2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845	(5,442)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252,514	351,5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承擔

34.1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個辦公室及辦公設備，租期為一年內。多數租賃協議於租期完結時可按市價續期。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504	803
經營租賃承擔總額	504	803

34.2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一間私募股權基金之未撥備資本承擔為人民幣3.639億元(相等於4.319億港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716億元(相等於4.135億港元))。於年終時，購買軟件特許權證而未產生的合約資本承擔為69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59,000港元)。

35 或然事項

本集團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表現費錄得或然資產，並就分銷費開支中的表現費部份錄得或然負債。

35.1 或然資產

非私募股權基金產品於每個表現期的表現費一般每年經參考表現費估值日計算。私募股權基金產品的表現費一般於衡量表現的期間結束時(表現費估值日)計算，通常為私募股權基金期限結束或每次成功於私募股權基金撤資時。表現費由本集團賺取時方予確認。

因此，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截至並非於同年內的表現費估值日止的表現期間確認表現費。倘於表現費估值日表現正面(對非私募股權基金產品而言)或超出最低表現基準(對私募股權基金產品而言)，則經計及投資基金及管理賬戶的相關計算基準，可以現金收取該等表現費。

35.2 或然負債

分銷費開支中的表現費部份根據本集團賺取的表現費計算。該等分銷費開支於本集團賺取表現費及本集團須支付相應的分銷費開支時確認。

因此，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截至並非於同年內的表現費估值日止的表現期間確認分銷費開支的表現費部份。倘其後於表現費估值日賺取表現費，則可以現金支付該等分銷費開支。

36 關連人士交易

倘一方在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則雙方被視為相互關連。雙方倘受共同控制或共同受重大影響亦被視為相互關連。

除於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已達成下列重大關連人士交易。董事認為，該等關連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36.1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連人士訂立的交易概要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向董事的關連人士支付顧問費	289	289

36.2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就僱員服務而給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花紅、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36,651	65,687
股份基礎報酬	8,784	16,647
退休金成本	54	59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245,489	82,393

36.3 本集團管理／建議之投資基金的投資

本集團於下列綜合入賬及非綜合入賬之結構性實體擁有權益。該等投資基金由本集團擔當投資管理或顧問，本集團從中賺取投資管理或顧問費用及基金分銷業務費用。該等投資基金管理第三方投資者的資產，並透過向投資者發行單位／股份進行融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關連人士交易(續)

36.3 本集團管理/建議之投資基金的投資(續)

	公平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綜合入賬之結構性實體		
Value Partners Asia Pacific Real Estate Limited Partnership(附註15.2)	1,007,376	896,553
持作出售之結構性實體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Value Partners Greater China High Yield Bond Fund ^(a) (附註 22)	-	395,327
非綜合入賬之結構性實體		
Premium Asia Income Fund	-	21,330
價值中國ETF	-	5,382
價值黃金ETF	230,595	187,301
Value Partners Asia Fund, LLC	505	369
惠理價值基金 ^(b)	448	324
Value Partners Fixed Income SPC		
- Value Partners Credit Opportunities Fund SP ^(c)	-	4,065
惠理基金系列-惠理亞洲股債收益基金 ^(d)	16,425	-
惠理基金系列-惠理中國A股優選基金 ^(e)	138	92
惠理基金系列-惠理亞洲創新機會基金 ^(a)	102,732	71,134
惠理大中華高收益債券基金 ^(f)	1	1
Value Partners Hedge Fund Limited ^(f)	2	2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 ^(g)	396	338
惠理多元資金基金 ^(e)	46,381	43,110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Value Partners Greatest China High Yield Bond Fund ^(a) (附註22)	286,239	-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Value Partners Health Care Fund ^(h) (附註20)	145,886	52,816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 - Value Partners China A Shares Equity Fund ⁽ⁱ⁾	66,561	-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 - Value Partners China A Shares High Dividend Fund ^(h)	64,992	-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 - Value Partners China A Shares Consumption Fund ^(e)	63,881	-
Value Partners Ireland Fund ICAV-Value Partners Global Emerging Market Bond Fund ^(a)	-	90,331
Value Partners Venture Capital Investment (Shen Zhen) Limited Partnership(附註20)	2,848	2,863
Hanwha Value Partners Asia High Dividend Equity Feeder Fund(附註20)	49,707	41,115
Value Partners Asia Principal Credit Fund Limited Partnership(附註20)	214,428	197,762
惠理中國新時代優選1號私募投資基金(附註20)	8,962	12,007
惠理中國中璧1號私募投資基金	1,396	1,431

36 關連人士交易(續)

36.3 本集團管理/建議之投資基金的投資(續)

	公平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外貿信託－惠理滬港深6號	1,482	1,213
交銀國信•匯利202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1,529	1,159
惠理中國豐泰1號私募投資基金(附註20)	3,074	3,468
惠理中國鴻信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附註20)	3,856	2,344
惠理中國中睿滬港深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1,778	–
惠理中國安欣價值滬港深1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1,684	–
惠理華教(深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9,038	–
平安資產鑫福22號資產管理產品	1,412	–
金海九號證券投資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	64,145
興業信託•興易惠理1號	–	1,265
惠理中國豐泰2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	1,122
本集團管理/建議之投資基金的投資總額	2,333,752	2,098,369

- (a) 所持單位為A類及X類單位。
- (b) 所持單位為「C」類單位。
- (c) 所持單位為A Acc類別單位。
- (d) 所持單位為A類對沖。
- (e) 所持單位為A類單位。
- (f) 所持股份為管理股份。
- (g) 所持單位為A2 MDis類別單位。
- (h) 所持單位為A類未對沖。
- (i) 所持單位為V類及X類單位。

36.4 投資於一間關連公司管理的投資基金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Malabar India Fund, LP之投資為50,6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6,339,000港元)。該基金由Malabar Investment LLC管理，而本集團於Malabar Investment LLC擁有6.6%權益(二零一九年：6.6%權益)。

36.5 應收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無須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償還。

36.6 應收股息

該款額為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向惠理集團有限公司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該款額為無抵押及免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470,100	1,470,1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6.5	1,332,860	838,704
		2,802,960	2,308,804
流動資產			
應收股息	36.6	630,000	400,00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03	8,13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157	508,202
		655,460	916,34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49	4,301
流動資產淨值		654,511	912,039
非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6.5	66,189	66,189
資產淨值		3,391,282	3,154,654
權益			
已發行權益		2,273,918	2,273,918
其他撥備	(a)	285,023	274,405
保留盈利	(a)	832,341	606,331
權益總額		3,391,282	3,154,654

代表董事會

蘇俊祺
董事

何民基
董事

37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股份基礎報酬撥備 千港元	股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47,745	240	323,736
股份基礎報酬	27,818	-	-
於認股權獲行使、沒收或屆滿時 轉撥之股份基礎報酬儲備(附註27)	(1,398)	-	1,398
年內純利	-	-	392,546
股息	-	-	(111,34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4,165	240	606,331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74,165	240	606,331
股份基礎報酬	13,710	-	-
於認股權獲行使、沒收或屆滿時 轉撥之股份基礎報酬儲備(附註27)	(3,092)	-	3,092
年內純利	-	-	631,036
股息	-	-	(408,11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4,783	240	832,3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薪酬及福利開支

38.1 董事的酬金

本公司各董事的酬金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價值 ^(a) 千港元	退休金成本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拿督斯里謝清海	-	4,886	64,734	9,663	-	79,283
蘇俊祺先生	-	5,114	70,100	7,022	18	82,254
洪若甄女士	-	3,055	35,700	1,854	18	40,627
何民基先生 ^(b)	-	3,055	35,700	4,551	18	43,32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360	-	-	15	-	375
大山宜男先生	360	-	-	15	-	375
黃寶榮先生	360	-	-	15	-	375
	1,080	16,110	206,234	23,135	54	246,613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拿督斯里謝清海	-	5,405	14,726	2,277	5	22,413
蘇俊祺先生	-	5,369	17,672	14,629	18	37,688
洪若甄女士	-	2,875	8,836	1,475	18	13,204
區景麟博士 ^(c)	-	2,021	565	637	10	3,233
何民基先生 ^(b)	-	1,253	3,849	745	8	5,8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世達博士	360	-	-	-	-	360
大山宜男先生	360	-	-	-	-	360
黃寶榮先生 ^(d)	360	-	-	-	-	360
	1,080	16,923	45,648	19,763	59	83,473

(a)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股份基礎報酬、本集團就董事投資於本集團所管理投資基金所支付之管理費及表現費回扣、保險費及專業機構會員費。

(b)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c)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辭任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收取或將收取任何費用、加盟費用或失去董事職務的補償(二零一九年：無)。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一九年：無)。

38 薪酬及福利開支(續)

38.2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於年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有本公司作為合約一方訂立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智協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資金借貸	1港元
全面價值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物業持有	10,000港元
First Bravo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美元
Fortune Access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美元
Gold One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美元
Hong Kong Fun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香港	暫無業務	1港元
Prosperous Decade Sdn.Bhd.	馬來西亞	投資控股	500,000令吉
Rough Sea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1,000,000港元
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122,314,734港元
盛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	200,000美元
Value Executive Solutions Co.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1港元
惠聯基金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1港元
Value Partners (Cayman GP) II Ltd	開曼群島	由惠理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兩個投資基金的管理成員公司	1美元
Value Partners (UK) Limited	英國	於英國從事投資管理	1,550,000英鎊
Value Partner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Ltd.	新加坡	於新加坡從事投資管理	1,000,000新加坡元
惠理企業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5,000,000港元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	385,000,000港元
惠理指數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提供指數服務	1港元
惠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提供顧問服務	25,000,000港元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	1,530,278美元
Value Partners Marketplace limited	香港	暫無業務	1港元
Value Partners Asset Management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於馬來西亞從事投資管理	6,600,000令吉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惠理直接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從事投資管理及提供研究及投資顧問服務	700,000美元
惠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1港元
惠理資訊系統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業務	20,000,000港元
Value Partners (USA) LLC	美國	暫無業務	1,000美元
Valuegat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於香港持有商標	2美元
智源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美元
惠理海外投資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於中國從事投資顧問服務	註冊資本人民幣 20,000,000元有限責任公司(獨資)
惠理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於中國從事投資管理及顧問服務	註冊資本人民幣 50,000,000元有限責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獨資)
惠理股權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於中國從事股權投資服務	註冊資本人民幣 18,000,000元有限責任公司(獨資)
惠理企業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投資控股	註冊資本人民幣 200,000,000元有限責任公司(獨資)